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1600

2010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5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 董事会报告	20
九、 监事会报告	30
十、 重要事项	31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43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98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刘才明（会计机构原负责人为陈基华，因个人原因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辞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卢东亮

公司负责人熊维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才明（会计机构原负责人为陈基华，因个人原因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辞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东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国铝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HALCO
公司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强	申 慧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电话	8610 8229 8103	8610 8229 8560
传真	8610 8229 8158	8610 8229 8158
电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IR_FAQ@chalc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alco.com.cn
电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铝业	601600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	2600	
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CHALCO	ACH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1 年 9 月 10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北京海淀区复兴路乙 12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8 年 6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5734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8710928831
	组织机构代码	71092883-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 湖滨路 202 号 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简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铝业」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集团经营的业务主要包括铝土矿、石灰石的开采；铝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本集团的主要产品有：氧化铝、原铝、铝加工、镓和碳素制品等。 本集团是中国最大的氧化铝、原铝和铝加工生产商，也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铝生产商和第三大原铝生产商。 本集团的竞争力主要表现在： 在中国氧化铝、原铝及铝加工市场占据领先的战略地位；拥有充足且可靠稳定的铝土矿资源及提炼技术；拥有完善的产业链，能够较好地抵抗市场风险。 本集团主要包括以下分公司、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 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河南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贵州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山西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 广西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 / 原铝产品）； 中州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 青海分公司（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兰州分公司（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连城分公司（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重庆分公司（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 西北铝加工分公司（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郑州研究院（主要进行研发服务）。 附属公司： 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山西华泽」）（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华圣」）（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抚顺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遵义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山东华宇铝电有限公司（「山东华宇」）（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甘肃华鹭」）（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包头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万方」）（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中铝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青岛轻金属」）（主要生产再生铝产品）；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板带有限公司（「西南铝冷连轧」）（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瑞闽铝板带有限公司（「中铝瑞闽」）（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河南铝业」）（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华西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华西铝业」）（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西南铝板带」）（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中铝矿业」）（主要开采铝土矿）； 中铝中州矿业有限公司（「中铝中州矿业」）（主要开采铝土矿）；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铝国贸」）（主要从事氧化铝和原铝产品的贸易）； 中国铝业香港有限公司（「中铝香港」）（主要进行海外项目开发）； 中国铝业遵义氧化铝有限公司（「遵义氧化铝」）（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 中铝南海合金有限公司（「中铝南海」）（主要生产铝加工产品）；
--	---

	山西华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炭素」）（主要生产碳素产品）； 山西龙门铝业有限公司（「龙门铝业」）（主要生产原铝产品）； 中铝太岳矿业有限公司（「太岳矿业」）（主要开采铝土矿）。 合营企业： 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广西华银」）（主要生产氧化铝产品），本集团持有其 33% 的股权。
--	--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945,183.00
利润总额	1,380,35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8,00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23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59.00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78,008	-4,618,713	51,608,147	50,428,09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差异金额	0	24,181	27,355	-27,355
按国际会计准则	778,008	-4,642,894	51,580,792	50,400,738

2、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本集团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

以上金额分别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根据 2010 年 7 月 14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第六条的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该项调整需要追溯，与国际报告准则存在差异。

(三)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8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306,60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993
所得税影响额	-210,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118
合计	665,774

(四)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08 年
营业收入	120,994,847.00	70,268,005.00	72.19	76,728,147.00
利润总额	1,380,354.00	-5,390,597.00	不适用	120,61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8,008.00	-4,618,713.00	不适用	8,81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234.00	-5,014,758.00	不适用	-122,94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859.00	-705,954.00	不适用	5,023,984.00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08 年末
总资产	141,322,039.00	133,975,189.00	5.48	135,615,32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1,608,147.00	50,428,093.00	2.34	54,986,264.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34	不适用	0.00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6	-0.34	不适用	0.00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	-0.37	不适用	-0.00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8.76	增加 10.29 个百分点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9.51	增加 9.73 个百分点	-0.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53	-0.05	不适用	0.37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3.82	3.73	2.41	4.07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 通股	2007年4月 24日	6.60	1,236,731,739	2007年4月 30日	1,148,077,357	不适用
人民币普 通股	2007年12 月28日	20.49	637,880,000	2008年1月 4日	282,542,632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铝业”）和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铝业”）除本公司以外的股东发行了 1,236,732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 100%的股权，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退市。

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向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铝业”）的原股东定向增发 637,88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包头铝业 100%的股权。同时，包头铝业退市。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09,95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铝业公司 [1]	国家	38.56	5,214,407,195	0	5,214,407,195	无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自然人	29.04	3,926,907,637	-2,124,205	0	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2	800,759,074	-99,800,0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5	709,373,136	-400,000	0	无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15	425,858,145	-129,082,635		无
*包头铝业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0	351,217,795	0	351,217,795	无
*兰州铝厂	国有法人	0.59	79,472,482	0	79,472,482	无
贵州省物资开	国有	0.53	71,640,000	-1,160,000		质 58,277,239

发投资公司	法人					押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0.34	45,740,527	-100,000		冻结 3,158,469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16,667,252	-2,035,721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26,907,63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926,907,637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00,759,074		人民币普通股 800,759,0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9,373,136		人民币普通股 709,373,136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425,858,145		人民币普通股 425,858,145		
贵州省物资开发投资公司		71,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640,000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740,527		人民币普通股 45,740,527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667,252		人民币普通股 16,667,252		
宁波奥克斯置业有限公司		14,183,632		人民币普通股 14,183,632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4,052,890		人民币普通股 14,052,890		
交通银行—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813,227		人民币普通股 11,813,2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股份数未包含中国铝业公司通过其附属公司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A 股。中国铝业公司并连同其附属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5656357045 股，表决权比例为 41.82%。

标注*股东所持股份含有报告期末当日收市后由限售股解限而来的股份，该股份可于报告期末日的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限售股定义参见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铝业公司	5,214,407,195	2011 年 1 月 4 日	5,214,407,195	自 2007 年 4 月 30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2007 年底吸收包头铝业后，限售时间延迟到 2011 年 1 月 4 日。该限售股份已经上市流通。
2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1,217,795	2011 年 1 月 4 日	351,217,795	自 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该限售股份已经上市流通。
3	兰州铝厂	79,472,482	2011 年 1 月 4 日	79,472,482	自 2007 年 4 月 30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2007年底吸收包头铝业后，限售时间延迟到 2011 年 1 月 4 日。该限售股份已经上市流通。
4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4,119,573	2011 年 1 月 4 日	4,119,573	自 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该限售股份已经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铝业公司是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兰州铝厂和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是中国铝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股东所持股份含有报告期末当日收市后由限售股解限而来的股份，该股份可于报告期末日的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限售股定义参见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中国铝业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中央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从事矿产资源开发、有色金属冶炼加工、相关贸易及工程技术服务等，目前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铝供应商、第三大电解铝供应商和第五大铝加工材供应商，铜业综合实力位居全国第一。公司目前设有铝业、铜业、稀有稀土、工程技术、矿产资源、海外、贸易、能源和金融等业务板块。由公司控股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为纽约、香港、上海三地上市公司（股票代码分别为纽约 ACH、香港 2600、上海 601600），公司还拥有两家国内上市公司，分别是云南铜业（000878）和焦作万方（000612）。

公司现有资产总额 3760 亿元，员工 24 万人，所属企业 65 家，业务遍布全球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10 年，公司生产氧化铝 1089 万吨，电解铝 432 万吨，铝加工材 72 万吨，精炼铜 33 万吨，铜加工材 17 万吨，完成营业收入 2003 亿元，再次跻身世界 500 强企业行列。

作为我国有色金属工业的龙头企业，公司自主研发和应用了选矿拜耳法、500 千安大型铝电解槽等新工艺、新技术，生产的特种铝合金、钛合金等已成为“长征”系列火箭、“神舟”系列飞船、“嫦娥一号”绕月工程、大飞机、高速列车等国家重大工程的重要材料。公司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以及门类齐全、技术精湛的技术人才队伍，具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是优先发展铝、铜，整合发展稀有稀土，跨越式发展煤炭和铁矿石，积极发展工程技术，选择性发展新型产业，加快推进海外开发，拓展全球贸易，确保国家军工和国家重大科技工程材料供应，通过 5 到 10 年的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最具成长性的世界一流矿业公司。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铝业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成立日期	2001 年 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54.32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矿产资源勘察；铝土矿开采；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铝、铜、稀有稀土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

	产品、碳素制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探设计、工程建设总承包、建筑安装；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	---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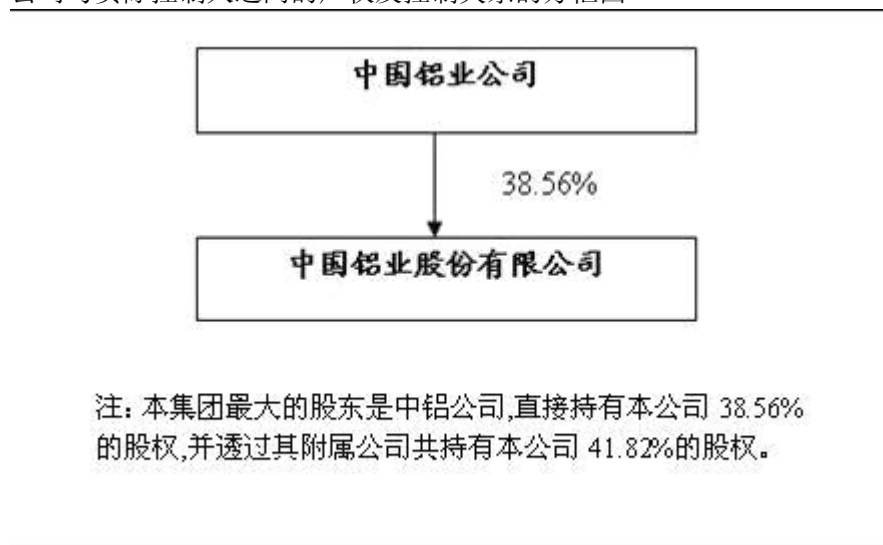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铝业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成立日期	2001 年 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54.32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矿产资源勘察；铝土矿开采；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铝、铜、稀有稀土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探设计、工程建设总承包、建筑安装；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	----	----	----	--------	--------	-------	-------	------	------------------------	-----------------------

熊维平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男	54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100.51	否
罗建川	执行董 事、总 裁	男	47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86.98	否
陈基华 [1]	执行董 事	男	43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0 年 10 月 28 日	0	0		60.53	否
刘祥民	执行董 事、副 总裁	男	48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66.06	否
石春贵	非执行 董事	男	70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15	否
吕友清	非执行 董事	男	47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0	是
康 义 [2]	独立非 执行董 事	男	70	2007 年 5 月 18 日	2010 年 6 月 22 日	0	0		9.9	否
张卓元	独立非 执行董 事	男	77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20.72	否
王梦奎	独立非 执行董 事	男	72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20.72	否
朱德森	独立非 执行董 事	男	46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20.72	否
敖 宏	监事会 主席	男	49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0	是
袁 力	监事	男	52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0	是
张占魁	监事	男	52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0	是
刘才明 [3]	高级副 总裁、 财务总 监	男	48	2011 年 2 月 23 日		0	0		0	是
丁海燕	副总裁	男	52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3,600	3,600		66.06	否
蒋英刚	副总裁	男	47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65.56	否
刘 强	董事 会秘 书	女	47	2010 年 6 月 22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0		59.43	否

熊维平:熊维平先生自 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公司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罗建川:罗建川先生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2007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

陈基华[1]: 陈基华先生自 2001 年 9 月至 2010 年 10 月 28 日,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04 年 6 月至 2010 年 10 月 28 日,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陈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辞去所担任的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 并于当日生效。

刘祥民: 刘祥民先生自 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10 月,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州分公司总经理; 2005 年 11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007 年 5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石春贵: 石春贵先生自 200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自 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自 2008 年 4 月至今担任银泰百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吕友清: 吕友清先生自 2003 年 12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 自 2010 年 6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康 义[2]: 康义先生于 2001 年 4 月至今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会长; 自 2004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 22 日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自 2007 年 9 月至今担任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自 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义先生因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六年,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 不再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09 年周年股东大会后卸任。

张卓元: 张卓元先生自 1998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经济研究所研究员; 2002 年至 2009 年担任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自 2007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梦奎: 王梦奎先生自 1998 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1993 年至今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自 2008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德森: 朱德森先生自 1999 年至 2005 年先后担任摩根大通集团董事总经理、大中华区主席; 自 2005 年 11 月加入橡树资本, 为橡树资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于 2010 年 8 月起成为高级顾问。

自 2007 年 1 月至今担任 WSP 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自 2008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敖 宏: 敖宏先生自 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10 月, 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党委书记、副院长, 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研硅股)董事长, 国瑞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北京国晶辉红外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香港国晶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自 2005 年 10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 自 2006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袁 力: 袁力先生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0 月,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副总经理; 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 任中国铝业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自 2004 年 4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 自 2005 年 3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文化部总经理; 自 2004 年 5 月至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占魁: 张占魁先生自 2002 年 3 月至 2006 年 2 月,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管理处经理; 自 2006 年 3 月至 2009 年 11 月, 任中国铝业公司财务部副主任; 自 2009 年 12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公司财务部主任; 自 2006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才明[3]: 刘才明先生毕业于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博士研究生, 高级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先生长期在国有大型企业从事财务管理工作, 在财务及企业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曾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对外工程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中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中国有色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中国铝业公司副总经理,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中铝上海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中铝昆明铜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刘先生还曾挂职担任云南省财政厅副厅长, 云南省国资委主任, 云南省省长助理。201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董事会已通过决议同意聘请刘才明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同时委任刘才明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 并提名刘才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执行董事待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生效。

丁海燕: 丁海燕先生自 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0 月,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自 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7 月, 任中国铝业公司总经理助理; 自 2006 年 7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蒋英刚: 蒋英刚先生自 2002 年 1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中国铝业青海分公司总经理; 自 2007 年 5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刘 强: 刘强女士自 2003 年 10 月至今, 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熊维平	中国铝业公	总经理	2009 年 2 月	至今	否

	司				
吕友清	中国铝业公司	副总经理	2003 年 12 月	至今	是
敖 宏	中国铝业公司	副总经理	2005 年 10 月	至今	是
刘才明	中国铝业公司	副总经理	2007 年 1 月	至今	是
张占魁	中国铝业公司	财务部主任	2009 年 12 月	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石春贵	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4 月	至今	是
石春贵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1 月	至今	是
朱德森	橡树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2010 年 8 月	至今	是
朱德森	WSP 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1 月	至今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专业部门根据市场水平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中，高管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定，董事及监事薪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及薪酬策略，参考市场可比企业（规模、行业、性质等）同等岗位的薪酬水平，结合外部专业咨询机构的意见和建议，挂钩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决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报酬总计为人民币 592.19 万元（含独立董事车马费），其中除酌情花红部分人民币 138.38 万元，不在当期发放外，其余均在当期兑现。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吕友清	非执行董事	聘任	
康义	独立董事	离任	康义先生因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六年，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不再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09 年周年股东大会后卸任。
陈基华	执行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陈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辞去所担任的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发

			展规划委员会委员，并于当日生效。
刘才明	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聘任	201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董事会已通过决议同意聘请刘才明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同时委任刘才明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并提名刘才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执行董事待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生效。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108,256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1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17,676
销售人员	735
生产人员	88,480
其他	1,3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776
本科生	11,075
专科生	26,919
中专生及以下	69,486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做好各项公司治理工作。

本公司董事会已审阅其企业管治文件及内部控制指引，董事会认为除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由一人同时兼任外，本公司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4 之「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熊维平先生为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董事会相信，由同一人担任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可为本公司提供强大而稳健之领导，并有效规划及实行业务决策及策略。董事会认为，现时由同一人担任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之架构将不会损害董事会与本公司管理层间之权利及授权之平衡。

董事认为，公司章程、审核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监事会的职权范围及董事和特定雇员有关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组成本公司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参考依据。已包含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4 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的准则及守则条文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在以下范畴，本公司内部企业管治文件的标准较「企业管治守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更为严格。

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董事会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有关员工的证券交易制定书面指引，其条款比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0 的标准守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列的标准更为严格。本公司作个别查询后，所有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已确认，彼等均符合指引所要求的标准。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201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1 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1 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各次股东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参会股东认真审核各项议案，全部议案以平均 99.08% 的赞成率获得通过。

董事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4 名执行董事为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陈基华先生和刘祥民先生，1 名非执行董事为石春贵先生，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康义先生、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和朱德森先生。熊维平先生为董事长。2010 年 6 月 22 日，在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选举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其中：4 名执行董事为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陈基华先生和刘祥民先生；2 名非执行董事为石春贵先生、吕友清先生；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朱德森先生。公司原独立非执行董事康义先生因已连续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六年，根据中国法律，康义先生不可再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同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熊维平先生当选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原执行董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陈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担任的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发展规划委员会委员，辞任生效日期为 2010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已按照上市规则要求委任足够数目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委任具备适当专业资格，如具备会计或有关财务管理专长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公司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独立性。他们分别来自财务金融专业及经济专业，并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为公司的稳定经营及发展忠诚地提供专业意见；并为保障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进行监察和协调。

董事会的每位董事均以股东的利益为前提，依照董事须履行的责任和按照所有相关法律及规则，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履行其职责。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及投资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定公司的资本运营等方案及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等。

董事长确保了董事履行应尽的职责及维持董事会有效地运作，确保及时就所有重要的适当事项与董事们进行讨论。董事长与非执行董事进行了单独交谈，充分了解了他们对公司运营及董事会工作的想法及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全方位为董事服务，及时向董事提供充分的信息，使董事们及时了解公司的情况；采取适当的方式保持与股东之间的有效联系，确保股东意见传达到董事会。

本公司的半年度及年度董事会会议主要内容安排均提前确定，确保了全体董事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董事会会议议程；每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均确保提前 14 天发出通知及相关议案资料，使他们有足够的时间审阅各项议案。

董事会下设立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换届提名委员会、发展规划委员会及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的组成、职责及运作详见审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和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换届提名委员会

换届提名委员会由执行董事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和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朱德森先生组成，熊维平先生任主任委员。换届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包括讨论、推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讨论、推荐董事会成员和其他人士出任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人选；制定执委会成员及其他高层管理人员的任命管理程序和换届选举方案；提出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其他高层管理人员换届的任免建议；其他重大人事任免的建议。本年度换届提名委员会工作按照议事规则有序进行。

发展规划委员会

发展规划委员会成员由执行董事罗建川先生、陈基华先生（已辞任）、刘祥民先生等组成，罗建川先生任主任委员。规划发展委员会的职责包括对本公司发展、财务预算、投资、业务运营以及年度投资回报的策略计划进行审议和评估。本年度内，发展规划委员会工作按照议事规则有序进行。

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委员会

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委员会成员由非执行董事吕友清先生、执行董事刘祥民先生等组成，吕友清先生任主任委员。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委员会的职责包括审议公司安全环保健康工作年度计划；监督公司安全环保健康计划的有效实施；对重大事故的发生提出质询并检查和督促重大事故的处理等；对安全环保健康方面的重大决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本年度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委员会工作按照议事规则有序进行。

监事会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1 名监事为职工代表推选。监事会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2010 年监事会召开 5 次会议，对公司财务状况、本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反舞弊工作情况进行审查，并遵守诚信原则，积极展开各项工作。

公司管理层（执行委员会）

本公司不定期召开由执委会主任主持、公司执委会成员出席的执行委员会会议和由公司高级管理层主持、包括总部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的总裁办公会议，就公司运营、投资项目实施和财务事宜进行讨论和决策。本公司管理层，包括分（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经理和总部部门负责人，召开年度和年中工作会议，总结、部署年度和半年度的工作。会议有助于组织、协调、沟通和督促各项运营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公司依法合规认真做好各项治理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不断完善公司各项治理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目标，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社会、回报股东。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熊维平	否	12	11	7	1	0	否
罗建川	否	12	10	7	2	0	否
陈基华(已辞任)	否	9	9	4	0	0	否
刘祥民	否	12	12	7	0	0	否
石春贵	否	12	12	7	0	0	否
吕友清	否	8	7	5	1	0	否
康义(已卸任)	是	4	3	2	1	0	否
张卓元	是	12	12	7	0	0	否
王梦奎	是	12	11	7	1	0	否
朱德森	是	12	10	7	2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提呈的建议决议案及其它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在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工作细则中，均有独立章节对独立董事选人和履职进行规范和做出相关规定和要求，内容包括：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确认、独立董事提名、选举及更换的相关规定和程序、独立董事在董事会成员中所占的比重、独立董事职责权限及应履行的义务等。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全体独立董事均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一）尽最大可能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董事会下属各相关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实在确实无法亲自出席的均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认真审议董事会及相关各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议案；积极列席股东大会。

（二）就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交易及聘请独立财务顾问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包括：《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关于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讨论的意见》及《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等。

（三）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的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了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独立董事除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等公司相关会议之外，还听取公司管理层及有关部门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解，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须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独立董事均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对公司财务运作、资金往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投产情况进行了解；利用专业知识，对公司战略发展、技术开发、财务管理和规范经营等方面提出了多项建议，并得到贯彻执。综上，独立董事为公司工作的时间均超过了十个工作日。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独立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萨班斯法案》要求，从公司管治和制度、业务与财务流程、信息系统控制三个层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以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涉及公司管治和生产经营的各个方面，每年公司要对这些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并结合国家有关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等方面的变化制定新制度或对相关制度进行重新修订等。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本公司设置有专门职能部门负责内部控制的日常检查监督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以及公司情况配备了专职人员。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检查监督部门对公司总部各职能部门及各下属单位的内部控制在定期测试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年度末总部各职能部门和各下属单位要对本部门、

	本单位的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公司董事会亦会对公司整个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估并签署内部控制声明。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审核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定期与管理层讨论内部控制系统，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2010 年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资金管理办法》等与会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专业部门根据市场水平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草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中，高管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定；董事及监事人员薪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定。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及薪酬策略，参考市场可比企业（规模、行业、性质等）同等岗位的薪酬水平，结合外部专业咨询机构的意见和建议，挂钩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决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披露网址：www.sse.com.cn

2、公司是否披露了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建立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0 年 6 月 22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3 日

以上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本公司的会议室召开。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经审计的 2009 年财务报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等共 13 项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 8 月 2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2010 年 8 月 2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10 年 8 月 23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

决议和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及通过了关于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决议和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阁下在阅读下述讨论时，请一并参阅包含在本期业绩报告及其它章节中本集团的财务资料及其附注。

业务板块

本集团主要从事于氧化铝提炼、原铝电解、铝加工产品生产及相关产品的贸易业务。我们的经营业务由下列业务板块组成：

氧化铝板块：包括开采并购买铝土矿和其它原材料，将铝土矿生产为氧化铝，并将氧化铝销售给本集团内部的电解铝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和销售化学品氧化铝（包括：氢氧化铝和氧化铝化工产品）和金属镓。

原铝板块：包括采购氧化铝和其它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氧化铝进行电解以生产为原铝，销售给集团内部的铝加工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销售碳素产品和铝合金产品。

铝加工板块：包括采购原铝和其它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原铝进一步加工为铝加工材并销售；铝加工产品包括铸造材、板带材、箔材、挤压材、锻材、粉材和压铸产品等七大类。

贸易板块：包括在集团内部和外部进行氧化铝、原铝、铝加工产品、相关金属产品及大宗原辅材料等的采购和销售。

总部及其它营运板块：主要包括总部管理和研究开发活动。

营运业绩

本集团 2010 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78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46.19 亿元相比盈利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本集团主导产品市场价格回升、控亏增盈措施初见成效且产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本集团 2010 年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09.9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02.68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507.27 亿元，增涨幅度为 72.19%，主要是由于主导产品销售价格回升，且外销量和贸易量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成本

本集团销售总成本 2010 年为人民币 1131.8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690.46 亿元增加人民币 441.42 亿元，升高幅度为 63.93%，主要是由于主导产品外销及贸易量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本集团 2010 年的销售费用为人民币 15.73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2.65 亿元增加人民币 3.08 亿元，升高幅度为 24.35%，主要是本集团主导产品的外销量增加导致有关运费、装卸费和包装费上升所致。本集团 2010 年的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24.54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8.16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3.62 亿元，下降幅度为 12.86%，主要是由于本集团 2010 年因实施内部离岗退养计划所计提的辞退福利同比减少了 2.16 亿元；另外，本集团在 2010 年严格控制日常管理费用开支，采取积极措施压缩各项可控费用，减少管理费用约 1.23 亿元。

财务费用

本集团 2010 年财务费用为人民币 25.3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1.69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3.67 亿元，上升幅度为 16.92%。主要在于：本期本集团有息负债规模虽然同比有所上升，但通过优化债务结构，拓展低成本融资渠道，利率较去年有所降低，使得利息总支出与 2009 年相比基本持平；由于本集团在

2010 年建成转固项目增加导致资本化的利息较 2009 年有所减少，从而增加财务费用约 2.35 亿元；为了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资金需求，本集团降低了资金储备，从而减少利息收入约 0.3 亿元；加大票据的签发和使用，积极利用低成本的票据融资使得本年的票据贴息及手续费增加了约 0.35 亿元；由于汇率变动，本年汇兑收益较去年减少了约 0.47 亿元。

受上述因素影响，本集团 2010 年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9.45 亿元，与去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55.20 亿元相比，营业利润增加了人民币 64.65 亿元。

所得税

本集团 2010 年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4.11 亿元，与上年同期的所得税-7.08 亿元相比，所得税费用增加了人民币 11.19 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 2010 年扭亏为盈，利润总额较 2009 年大幅增加所致。

板块经营业绩讨论

氧化铝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10 年本集团氧化铝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268.3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82.89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85.49 亿元，上升幅度为 46.74%。

2010 年氧化铝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246.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25.55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121.35 亿元，上升幅度为 96.65%。

2010 年氧化铝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21.4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57.34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35.86 亿元，下降幅度为 62.54%。

板块盈利

2010 年本集团氧化铝板块的板块盈利总额为盈利人民币 10.77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28.96 亿元，增加利润人民币 39.73 亿元。

原铝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10 年本集团原铝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532.5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427.31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105.24 亿元，上升幅度为 24.63%。

2010 年原铝板块的内部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268.48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64.64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103.84 亿元，上升幅度为 63.07%。

2010 年原铝板块的对外交易收入为人民币 264.07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62.68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1.39 亿元，上升幅度为 0.53%。

板块盈利

2010 年本集团原铝板块的板块盈利总额为盈利人民币 3.5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14.27 亿元，增加利润人民币 17.86 亿元。

铝加工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10 年本集团铝加工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104.6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71.03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33.63 亿元，上升幅度为 47.35%。

板块盈利

2010 年本集团铝加工板块的板块盈利总额为亏损人民币 3.24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8.98 亿元，减少亏损人民币 5.74 亿元，减亏幅度为 63.92%。

贸易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10 年本集团贸易板块的产品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901.41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384.51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516.9 亿元，上升幅度为 134.43%。

2010 年本集团贸易板块销售本集团自产产品形成的销售额为人民币 344.44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67.35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177.09 亿元，上升幅度为 105.82%。

2010 年本集团贸易板块销售从本集团外部购买的商品形成的销售额为人民币 556.97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17.16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339.81 亿元，上升幅度为 156.48%。

板块盈利

2010 年本集团贸易板块的板块盈利总额为盈利人民币 8.61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盈利人民币 6.33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2.28 亿元，上升幅度为 36.02%。

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

产品销售额

2010 年本集团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的销售总额为人民币 1.9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2.86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0.96 亿元，下降幅度为 33.57%。

板块盈利

2010 年本集团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的板块盈利总额为亏损人民币 4.90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亏损人民币 6.89 亿元，减少亏损人民币 1.99 亿元。

资产负债结构

流动资产及负债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413.25 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 363.34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49.91 亿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及现金为人民币 94.96 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 78.59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16.37 亿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净额为人民币 217.80 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 204.23 亿元增加人民币 13.57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原燃材料储备有所增加及原燃材料价格上升所致。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557.34 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 400.30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157.04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在本期发行了短期融资券 107 亿元及 2008 年 6 月份发行的 3 年期中期票据 50 亿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比率为 0.74，比 2009 年末的 0.91 降低了 0.17，速动比率为 0.35，比 2009 年末的 0.40 降低了 0.05。

非流动负债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284.02 亿元，比年初的人民币 383.64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99.62 亿元，主要是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另外，部分中期票据将于一年内到期从而转入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所致。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59.53%，与 2009 年末的 58.51%相比，上升了 1.02 个百分点。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对公允价值确定的要求，制订出公允价值确认计量和披露的程序，并对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目前公司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包括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它均以历史成本法计量。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原铝期货合约及外币远期结售汇合约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0.17 亿元，较 2009 年末的人民币 0.0006 亿元，增加人民币 0.17 亿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原铝期货合约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金额为人民币 0.09 亿元，较 2009 年末的人民币 0.48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0.39 亿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所持有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综合考虑本集团内氧化铝企业与电解铝企业之间的产销对接方案，并结合财务预算相关情况，考虑存货周转期、公司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评估。经评估，2010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存货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09 亿元，与 2009 年末的跌价准备 0.74 亿元相比增加了人民币 0.35 亿元。

由于公司存货流转过程和生产流程具备的特点，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需经过一定的时期才能生产加工为产成品，因此，以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可变现净值可以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更加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具体考虑的因素包括：公司的业务范围从铝土矿勘探、开采，到氧化铝冶炼和原铝冶炼，再到铝合金生产及铝产品深加工，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存货流转过程和生产流程具备连续性和一体性，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通过连续加工才能形成产品实现销售，这些方面决定了在计算跌价准备时应全盘考虑，也决定了使用销售时点的估计售价来确定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特点。综合考虑存货的性质、库存量情况和存货价格波动的一般趋势，以生产经营预算为基础，在取得已签订的销售合同等可靠证据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算可变现净值。对于产成品存货，以销售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超过销售合同数量的部分，以资产负债表日至报表披露日期间的实际售价及可供出售时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公司建立了跌价准备计算模型，根据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生产周期、原材料和在产品与产能和产量的配比关系，来确定加工成产成品可供出售的时点，估计将要发生成本费用，以其生产加工成产成品可供出售时点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

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一贯性原则，一直采取相同方法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作为附加参考资料，如果假定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价格为基础计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将为 1.09 亿元，与以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的存货跌价准备存在差额 0.01 亿元。

资本支出、资本承担及投资承诺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完成项目投资支出人民币 90.54 亿元，主要用于节能降耗、环境治理、矿山建设和科技研发等方面，其中包括：贵州分公司氧化铝挖潜扩建及环境治理项目、遵义铝业电解铝环保节能改造工程、连城分公司淘汰落后、环保节能技改项目、中州分公司选矿拜耳法扩建等项目。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投资资本承担为人民币 334.87 亿元，其中已签约未拨备部分为人民币 46.12 亿元，已批准但未签约部分为人民币 288.75 亿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89.83 亿元, 其中包括美元、港币及澳元外币存款, 折合为人民币分别为: 30,322.70 万元, 3112.40 万元, 10,364.20 万元。

营运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0 年年度, 营运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入人民币 71.04 亿元, 比上年同期的净流出人民币 7.06 亿元增加了人民币 78.1 亿元, 主要由于公司主导产品外部销售价格和销量均大幅增加, 使得来自于产品销售的净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0 年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出人民币 82.6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净流出人民币 94.77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12.17 亿元, 主要是与投资相关的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0 年年度,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净流入人民币 27.18 亿元, 比上年同期的净流入人民币 15.77 亿元增加人民币 11.41 亿元, 主要是由于本期增加外部负债融资所致。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 否

1、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分行业						
铝行业	118,374,341	110,727,609	6.46	72.67	64.36	增加 4.73 个百分点
分产品						
氧化铝板块	26,108,926	22,935,493	12.15	63.89	37.01	增加 17.24 个百分点
原铝板块	52,506,886	48,984,626	6.71	24.18	21.19	增加 2.30 个百分点
铝加工板块	9,243,041	9,036,504	2.23	42.40	34.39	增加 5.83 个百分点
贸易板块	89,246,262	88,355,353	1.00	134.20	134.66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境内	118,374,116	72.72
境外	225	-98.97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新年度经营计划

收入计划(亿元)	费用计划(亿元)	新年度经营目标	为达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2011 年, 本公司将以再造竞争新优势为	2011 年,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重点,着力推进结构调整、科技创新,深入推进运营转型,进一步强化基础管理,持续优化生产绩效,降低产品成本,巩固控亏增盈;稳步实施战略转型,提高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氧化铝产量预计比2010年增长约18.1%,电解铝产量预计比2010年增长约4.86%。	1. 继续强化基础管理,深入开展运营转型,挖掘管理潜力,实现管理精益化;创新经营模式,发挥现有资产潜力,持续改善运行绩效,不断提高资产收益水平。 2. 继续深化结构调整。铝土矿方面,按照资源优先的原则,加大国内资源获取和开发力度,增加铝土矿资源储量,提高资源保障程度和自采矿比例;同时,继续寻求国外资源开发机会,积极参与和推进在国际上有潜力的勘探和开发项目。氧化铝方面,继续开展工艺技术升级和流程优化,进一步优化生产布局,在有条件的地方布局氧化铝厂,替代落后产能。电解铝方面,继续改造、淘汰落后产能,创造条件将产能向煤炭资源富集区域、水电丰富区域发展,实现煤电铝一体化;推广应用新型电解槽、无效应低电压等先进装备技术,不断降低综合能耗。铝加工方面,以高精尖铝材等为发展重点,继续加大新材料研发,着力开发航空航天、交通运输等领域的铝材。 3. 继续调整资本结构,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体系,以资产回报为核心的考核模式,继续开展月度运营分析,跟踪降本增效成果,不断优化运营指标;进一步加强现金流预算管理,做好低储备下的资金平衡,保证现金供应安全;拓展低成本融资管道,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合理利用各种债务融资工具,降低资金成本;加强对子公司债务风险的监测和管控,提升债务风险监测及预警方案,合理确定重点监测范围和管控措施,防范债务风险。 4. 继续推进科技创新。围绕结构调整、降本增效、节能减排,以持续提高运营绩效为前提,加快成熟技术的产业化,实现产业优化升级和产品结构优化,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和质量水平;进一步加强共性、关键和重大项目过程管理,确保重大关键技术突破,为产业化实施创造条件;继续有选择地开展科技攻关和基础研究,保障集团可持续发展。 5. 进一步理顺采购业务流程,加大集团电子商务系统采购平台的推广应用。继续推进与重点原材料供货商的战略合作,拓宽供货商管道,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原料物资的稳定供应和合理的库存,有效降低采购成本;继续积极推进直购电合作和谈判工作;持续完善营销管理体系,在「集中管理,授权经
--	--	--

		营」的管理体制下，创新市场营销模式，加强市场分析和预测，提高市场把握能力和市场运作水平，扩大市场份额及营销盈利能力。
		6. 积极推进资源获取和矿山建设项目。优先实施与本集团持续发展相关的重大结构调整项目、节能减排项目和效益明显的技改项目；通过实施多元化的项目建设模式，有效控制和降低项目投资。继续优化投资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方法和项目管理流程。
		7. 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管理，制定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加强对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
		8.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节能减排组织管理、统计监测和考核奖惩三大管理体系，加快研发高效绿色电解铝工艺等重大节能减排技术，加大推广新型结构电解槽、高效节能氧化铝生产技术，积极调整能源结构，不断增加清洁能源的比例。
		9. 加快推进海外开发。在继续推进澳洲奥鲁昆项目、马来西亚沙捞越专案、沙特阿拉伯铝电项目和几内亚铁矿石项目的同时，积极参与全球资源配置，在铝土矿、能源资源丰富地区，继续寻求发展机会。

(2)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985,964.8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95,168.01
上年同期投资额	1,081,132.81
投资额增减幅度(%)	8.8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重庆分公司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	54.98	截至 2010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53.87 亿元。	2010 年投产，形成氧化铝产能 80 万吨。
遵义氧化铝有限公司遵义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	47.83	截至 2010 年底，已经完成投资 46.43 亿元。	2010 年投产，形成氧化铝年产能 80 万吨。
连城分公司淘汰落后环保	38	截至 2010 年底，已经	预计 2011 年投产，形成

节能技改项目		完成投资 17.9 亿元。	电解铝产能 38.8 万吨。
甘肃华鹭电解铝炭素系统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7.3	截至 2010 年底, 已经完成投资 4.7 亿元。	预计 2011 年投产, 形成电解铝产能 7 万吨。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项目	18.04	截至 2010 年底, 已经完成投资 14.4 亿元。	2010 年投产, 形成铝加工产能 25 万吨。
中铝瑞闽高精铝板带项目	30.45	截至 2010 年底, 已经完成投资 21.6 亿元。	2010 年投产, 项目新增铝加工材年产能 25 万吨。
西北铝加工分公司铝箔项目	13.43	截至 2010 年底, 已经完成投资 8.5 亿元。	预计 2011 年投产, 形成铝加工产能 3.5 万吨。
合计	210.03	/	/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 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0 年 2 月 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与马来西亚 GIIG 控股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电解铝厂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26 日	审议并通过了包括公司 2009 年度业绩报告、建议不派发 2009 年度末期股息、2010 年度财务预算、资本支出计划及融资方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 201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金、修订公司章程、发行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 以及公司《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等在内的共 19 项决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0 年 5 月 6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关于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进行授权的 2 项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5 月 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22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委任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委任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3 日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等共 11 项决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力拓共同开发位于西非几内亚西芒杜铁矿项目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1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参与山西介休煤炭资源整合项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 年 8 月 23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中期业绩报告及建议不派发 2010 年中期股息, 以及关于焦作万方自备电厂项目共 2 项决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公司就位于西非几内亚的西芒杜铁矿项目为中国铝业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等共 5 项决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并通过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10 年度业绩考核与薪酬分配办法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1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权以及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董事熊维平先生、罗建川先生、陈基华先生（已辞任）、刘祥民先生、石春贵先生、吕友清先生、康义先生（已卸任）、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及朱德淼先生参加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出席率均为 100%（含委托出席）。

每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均有专门的记录员记录会议情况，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都形成决议，并按照有关法律及规则记录并存盘。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完成了股东大会交付的各项事项。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审核委员会现时由本公司的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朱德淼先生、张卓元先生及王梦奎先生等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朱德淼先生为委员会主任委员、是在财务、审计、资本运作方面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并拥有相关的专业资格的财务专家。

在公司董事会的授权下，公司审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工作细则所赋予的权力履行工作职责，并制定了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该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及财务状况进行审查，审核独立审计师的聘用，批准审计及与审计相关的服务以及监督本公司内部的财务报告程序和管理政策。

2010 年，审核委员会通过现场及书面议案形式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向董事会进行了年度工作述职，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进行了独立审核，有效指导和监督了公司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等工作的开展，并对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其他审计和非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核监督。

审核委员会成员均亲自或委托出席会议，该委员会每次会议均有专门的记录员记录会议情况，会后由各委员在会议纪要上签名确认。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都按照有关规则记录并存档保留。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委员会由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张卓元先生、王梦奎先生、朱德森先生和一名非执行董事吕友清先生等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一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张卓元先生任主任委员。

该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审议、讨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成员的薪酬政策；审议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的经营业绩指标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审议、讨论公司执行委员会成员及其它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奖励政策；其它重大薪酬事项的建议。

2010 年薪酬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2010 年 3 月 26 日， 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委员会审议并同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10 年度薪酬标准的基本框架，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2010 年 11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委员会审议并同意《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 2010 年度业绩考核与薪酬分配办法》，并形成了相关决议。

该薪酬委员会每次会议均有专门的记录员记录会议情况，会后由各委员在会议纪要上签名确认。会议通过的所有事项都按照有关规则记录并存档保留。

5、 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建立有"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规则"等相关制度。

6、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7、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是否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否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0 年度股利按照国际会计准则进行分配。拟提取当年税后利润的 35%，按每股人民币[0.0114]元（含税）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股息，总计派息人民币 1.54 亿元。本次派发末期股息的提议有待于即将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经由股东核准。

(六)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年	0	0	0
2008 年	7.03	0.088	10,261.36
2007 年	26.50	107.53	24.64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0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批准公司《2009 年年度报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反舞弊工作报告》、《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等。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批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2010 年 6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监事会换届及监事会主席选举。
2010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批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中期财务报告》及《2010 上半年反舞弊工作报告》。
2010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批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本年度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列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围绕着如何适应本公司不断的发展变化，如何提高本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和规范化程度，如何树立本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诚信形象，尤其是如何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广泛听取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财务等方面的工作报告，监督公司重大决策过程。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的任期于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届满，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公司推荐，提名敖宏先生、张占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经 2010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名，2010 年 6 月 22 日公司 2009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委任敖宏先生、张占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至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经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委任袁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 201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

2010 年 6 月 22 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表决，一致同意敖宏先生出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会在日常工作中，对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检查监督，对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状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法运作，公司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遵守勤勉、诚信原则，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内，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各期财务报告，监督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财经政策、法规情况以及公司资产、财务收支和关联交易情况。认为公司实现的经营业绩是真实的，各项关联交易是公平的。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一年来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的信息编制和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了真实性、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公平性的原则。监事会同意国际会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国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公司财务审计报告。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订立程序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及时充分，关联交易合同履行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或公司权益的行为。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执行及检查情况汇报，充分发挥指导监督作用。监事会对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及《董事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审议的工作底稿》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建立和维护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了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了重大错报风险。

十、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铝业”）于 1995 年购入 300,000 股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中国太保），所持有的上述股份自中国太保 2007 年 12 月 25 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限售一年。截至到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出售持有的中国太保股票 56,000 股。

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0.13	2,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39,000	4,539,000	0.08	4,539,000	395,098.6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61,000	461,000	0.03	461,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000	3.16	5,1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15	36,234,190.94	9,418,712	1,558,751.17	长期股权投资	持股

3、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买卖方向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卖出	焦作万方	139,251,064	24,000,000	115,251,064		441,564,745.16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2010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Rio Tinto plc（「力拓」）（一间于伦敦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 Rio Tinto Iron Ore Atlantic Limited（力拓之一家附属公司）签署共同开发协议，以开发和经营位于非洲西部几内亚的优质露天铁矿（「西芒杜项目」）。根据此协议，本公司（通过一家子公司）

将逐步收购由力拓成立的一家合资公司 47%的股权，此合资公司将受让力拓所持西芒杜项目的所有 95%股权。其对价将由本公司在约 3 至 5 年内以履行独自出资义务的方式分期支付，即，为开发西芒杜项目独自提供总价为 13.5 亿美元（相当于人民币约 91.7 亿元）的资金。该项目正在积极推进中。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西铝（团）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4,450,405	3.76	先款后货		
西铝（集团）控股，控制企业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2,278	0.01	先款后货		
中铝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31,869	0.03	先款后货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原辅材料	市场价		6,069,772	5.13	先款后货		
中铝公司	其他	水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销售)	水电气及储运	市场价		8,156	0.29	信用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水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销售)	水电气及储运	市场价		332,701	11.5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	母公司	其它流入	股权投资收益	市场价		164,697		现金结算		
中铝公司 中铝联营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矿石	市场价		323,835	0.47	信用		
中国铝业公司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矿石	市场价		4,232,368	6.15	货到付款		
西南铝业(集团)控股, 控制企业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9,724	0.01	货到付款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473,449	3.60	货到付款		
焦作万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458	0.02	货到付款		
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321,202	1.92	货到付款		
中国铝业公司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铝产品委托加工	市场价		137,601	100	货到付款		
西南铝业(集团)控股, 控制企业	其他	水汽等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水电及气储运	市场价		16,246	4.15	信用		
西南铝业(集团)有	其他	水汽等公用	水电及气储运	市场价		84,705	21.67	信用		

限 责 任 公 司		事 业 费 用 (购买)								
中 国 铝 公 之 子 公 司	母 公 司 的 股 公 司	水 电 汽 等 其 他 公 事 费 用 (购买)	水 电 气 及 储 运	市 场 价		163,708	72.22	信用		
中 铝 公 司 联 营 公 司	其他	水 电 汽 等 其 他 公 事 费 用 (购买)	水 电 气 及 储 运	市 场 价		7,664	1.96	信用		
西 南 铝 (集 团) 控 股, 控 制 企 业	其他	接 受 劳 务	工 程 设计、 施工、 监理	协 议 价		5,714	0.07	按 月 付款		
中 国 铝 公 之 子 公 司	母 公 司 的 股 公 司	接 受 劳 务	工 程 设计、 施工、 监理	协 议 价		3,502,594	39.75	按 月 付款		
西 南 铝 (集 团)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其他	接 受 劳 务	工 程 设计、 施工、 监理	协 议 价		180		按 月 付款		
中 国 铝 公 司	母 公 司	接 受 劳 务	工 程 设计、 施工、 监理	协 议 价		769	0.01	按 月 付款		
中 国 铝 公 之 子 公 司	母 公 司 的 股 公 司	接 受 劳 务	社 会 生 后 服 务	协 议 价		264,524	100	按 月 付款		
中 国 铝 公 之 子 公 司	母 公 司 的 股 公 司	其 它 流 出	土 地, 房 屋 租 赁	协 议 价		643,432	100	按 月 付款		
合 计				/	/	24,249,051		/	/	/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主要及经常的关联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243 亿元，其中买入交易为人民币 132 亿元，而卖出交易为人民币 111 亿元（包括卖出产品及服务人民币 111 亿元）。

2、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中铝国贸	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	中铝国贸所持5%中国铝业国际工程股权	评估	1,000	15,698.60	16,469.69	转让价格与评估价值差异为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中国铝业国际工程实现的损益归属中国铝业享有的部分。	现金结算	15,469.69

出售中铝国际工程 5%股权

本公司附属公司中铝国际贸易公司（中铝国贸）持有之 5%中铝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的股权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北交所）挂牌，以开放予公众竞价者竞投。中铝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成功透过北交所竞得股权，中铝国贸（作为卖方）与中铝公司（作为买方）就向中铝公司出售中铝国际工程股权订立协议，有关代价为人民币 164,696,900 元。

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与山西铝厂共同投资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和本公司关联法人山西铝厂（中铝公司的关联方）共同出资，与山西省介休市路鑫煤炭气化有限公司（简称“路鑫公司”），共同设立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煤业集团”）。本公司和山西铝厂在煤业集团中分别持股 34%和 16%，煤业集团的其余股权为路鑫公司等出资人持有。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2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2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2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8

2004 年，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山西铝厂支行签订《保证合同》，本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华泽人民币 102,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通过就位于西非几内亚的西芒杜铁矿项目为中国铝业公司的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3、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在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後一定期限内，中铝公司将安排出售其铝加工业务，或者本公司收购中铝公司的铝加工业务，並將收购中铝公司的拟薄水铝石业务。	部分履行

2007 年本公司已收购中铝公司铝加工业务。

拟薄水铝石业务由于市场条件不成熟尚未履行承诺。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

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十一)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非公开发行 A 股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拟在境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具体包括：本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00,000 万股，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该方案已经 2009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公司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10 年 4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核准非公开发行 A 股，有效期为自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因股东大会关于发行 A 股方案的决议 2010 年 8 月 23 日到期，在当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决议及授权的有效期延长一年，即有效期延长至 2011 年 8 月 23 日。因发行定价和募集资金用途有调整，2011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会就新发行方案通过决议并拟重新召开临时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 100,000 万股 A 股。

奥鲁昆专案进行新一轮商谈

鉴于自 200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以下简称“昆士兰州政府”）就奥鲁昆铝土矿资源开发项目签署了《昆士兰州政府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协议》（以下简称“开发协议”）以来，全球铝工业市场状况发生了显著不利的变化。在开发协议框架下，奥鲁昆项目由于受到诸多不利因素的制约而无法继续进行。公司就此与昆士兰州政府展开了积极磋商，双方一致同意开发协议自其限期届满日（2010 年 6 月 30 日）后自行终止。开发协议终止后，本集团继续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就奥鲁昆铝土矿资源开发项目进行新一轮商谈。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2009 年全年业绩预亏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4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5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9 年股东周年大会通知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5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6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签署的奥鲁昆项目开发协议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的第二次通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停牌公告(重大信息披露)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收购合资公司 47% 股权以开发和运营西芒杜项目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7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8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澄清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9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反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执行董事辞任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25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铝业”)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国铝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
- (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1)第 10025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中国铝业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铝业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封和平

中国•上海市
2011年2月28日

注册会计师
王笑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一) 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经重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495,645	7,858,760	5,400,828	4,382,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7,208	64	-	-
应收票据	五(3)	1,981,570	1,785,631	1,233,870	1,170,264
应收账款	五(4)、十七(1)	1,288,403	1,417,451	1,356,162	1,754,022
预付款项	五(6)	2,151,423	1,240,937	509,588	375,940
应收股利		-	-	141,651	141,651
其他应收款	五(5)、十七(2)	1,641,904	1,183,029	4,360,996	2,952,559
存货	五(7)	21,780,047	20,423,227	11,244,601	10,586,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20)	154,270	443,128	28,000	28,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814,077	1,981,650	731,426	588,173
流动资产合计		41,324,547	36,333,877	25,007,122	21,978,9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	1,435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十七(3)	2,248,054	937,407	13,895,912	13,027,237
固定资产	五(12)	72,721,863	70,199,889	45,820,236	46,188,672
在建工程	五(13)	17,785,906	18,978,257	11,621,071	9,625,242
工程物资	五(14)	270,903	482,935	198,082	155,661
无形资产	五(15)	2,852,086	2,630,287	1,217,184	1,089,898
商誉	五(16)	2,362,735	2,362,735	2,330,945	2,330,945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39,454	163,572	57,622	80,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1,410,781	1,647,240	940,422	1,199,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205,710	237,555	180,965	16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997,492	97,641,312	76,262,439	73,864,905
资产总计		141,322,039	133,975,189	101,269,561	95,843,838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09年 12月31日 合并 (经重述)	2010年 12月31日 公司	2009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20,589,680	22,993,285	7,000,000	10,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2)	8,559	47,855	4,876	29,952
应付票据	五(23)	2,037,042	1,731,707	33,490	511,202
应付账款	五(24)	4,339,300	4,440,736	2,388,614	2,060,028
预收款项	五(25)	988,740	989,734	299,476	281,29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635,995	318,703	396,039	208,994
应交税费	五(27)	486,782	415,365	268,303	209,526
应付利息	五(28)	359,990	338,476	307,477	304,855
应付股利	五(29)	89,272	115,978	-	-
其他应付款	五(30)	4,916,412	5,249,808	2,949,082	3,389,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1)	10,408,078	3,277,931	7,777,105	470,346
其他流动负债	五(32)	10,873,697	110,283	10,171,911	49,486
流动负债合计		55,733,547	40,029,861	31,596,373	18,315,4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3)	18,807,664	25,899,249	8,860,277	14,626,268
应付债券	五(34)	8,916,203	11,905,233	8,916,203	11,905,233
长期应付款	五(35)	16,710	25,090	16,710	25,090
专项应付款	五(36)	293,972	22,660	181,520	22,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	34,535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7)	367,088	477,404	256,730	272,7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01,637	38,364,171	18,231,440	26,851,973
负债合计		84,135,184	78,394,032	49,827,813	45,167,38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8)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资本公积	五(39)	13,627,580	13,282,199	14,251,314	14,172,556
减: 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五(40)	72,579	56,747	29,584	26,290
盈余公积	五(41)	5,867,557	5,799,232	5,867,557	5,799,232
未分配利润	五(42)	18,530,036	17,820,353	17,768,805	17,153,8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093)	(54,92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1,608,147	50,428,093	51,441,748	50,676,449
少数股东权益	五(43)	5,578,708	5,153,064	-	-
股东权益合计		57,186,855	55,581,157	51,441,748	50,676,44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41,322,039	133,975,189	101,269,561	95,843,838

公司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东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10 年度 公司	2009 年度 公司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45)、十七(4)	120,994,847	70,268,005	44,139,599	33,149,090
减： 营业成本	五(45)、十七(4)	(113,188,357)	(69,045,690)	(39,656,720)	(33,224,7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6)	(342,304)	(279,344)	(221,468)	(158,947)
销售费用	五(47)	(1,573,301)	(1,264,920)	(936,490)	(719,517)
管理费用	五(48)	(2,454,114)	(2,816,198)	(1,546,635)	(1,869,914)
财务费用-净额	五(49)	(2,536,001)	(2,169,471)	(1,407,898)	(1,229,512)
资产减值损失	五(50)	(891,099)	(670,226)	(528,761)	(502,86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51)	56,440	(34,012)	25,076	(29,952)
投资收益	五(52)、十七(5)	879,072	491,856	717,329	112,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3,812	26,664	243,144	27,607
二、营业(亏损)/利润		945,183	(5,520,000)	584,032	(4,473,706)
加： 营业外收入	五(53)	515,657	199,235	391,428	117,16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54)	(80,486)	(69,832)	(38,438)	(50,3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623)	(33,176)	(3,126)	(26,869)
三、(亏损)/利润总额		1,380,354	(5,390,597)	937,022	(4,406,902)
减： 所得税	五(55)	(411,216)	707,829	(253,775)	845,479
四、净(亏损)/利润		969,138	(4,682,768)	683,247	(3,561,423)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3,43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二(26)	778,008	(4,618,713)	683,247	(3,561,423)
少数股东损益	二(26)	191,130	(64,055)	-	-
五、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亏损))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股)	五(56)	0.06	(0.34)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股)		0.06	(0.34)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五(57)	39,678	114,053	55,499	114,585
七、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1,008,816	(4,568,715)	683,247	(3,561,42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收益/(亏损)总额		818,127	(4,531,483)	683,247	(3,561,4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190,689	(37,232)	-	-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0 年度 合并	2009 年度 合并 (经重述)	2010 年度 公司	2009 年度 公司 (经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068,543	85,022,860	53,026,505	41,208,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928	619,098	-	406,9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a)	776,400	253,192	365,824	126,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974,871	85,895,150	53,392,329	41,742,3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432,383)	(75,333,910)	(39,388,281)	(29,252,6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62,857)	(5,918,452)	(4,215,652)	(4,477,5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44,109)	(2,551,613)	(2,554,683)	(1,829,2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b)	(3,031,663)	(2,797,129)	(1,845,799)	(1,981,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871,012)	(86,601,104)	(48,004,415)	(37,541,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9)(a)	7,103,859	(705,954)	5,387,914	4,200,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264	20,000	465,000	428,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044	9,137	58,504	66,6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007	38,503	89,816	3,7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52,122	117,5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c)	1,373,773	534,062	1,079,212	60,639
其中: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3,4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3,088	601,702	1,744,654	676,6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80,020)	(9,905,540)	(5,867,780)	(5,548,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9,975)	(74,001)	(1,513,572)	(1,913,0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9,354)	-	(99,3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d)	(873,410)	-	(1,726,262)	(424,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3,405)	(10,078,895)	(9,107,614)	(7,985,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0,317)	(9,477,193)	(7,362,960)	(7,308,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100	13,07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100	13,07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141,516	38,057,460	12,225,000	21,13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694,000	-	11,994,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38,616	38,070,533	24,219,000	21,13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195,138)	(32,644,308)	(19,468,982)	(18,723,5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95,925)	(3,331,242)	(1,750,721)	(1,919,7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9,973)	(59,46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e)	(30,000)	(518,270)	(30,000)	(6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21,063)	(36,493,820)	(21,249,703)	(20,705,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553	1,576,713	2,969,297	429,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205	23,921	(1,417)	(2,2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1,300	(8,582,513)	992,834	(2,679,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1,410	15,983,923	4,350,873	7,030,8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82,710	7,401,410	5,343,707	4,350,873

公司法定代表人: 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卢东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3,359,604	34,227	5,799,232	22,439,066	(170,353)	54,986,264	5,198,340	60,184,604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经重述)										
净亏损		-	-	-	-	(4,618,713)	-	(4,618,713)	(64,055)	(4,682,768)
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五(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总额		-	(992)	-	-	-	-	(992)	(626)	(1,6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金		-	150	-	-	-	-	150	94	24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115,427	115,427	-	115,42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755)	-	-	-	-	(37,755)	-	(37,755)
对子公司增资			(42,575)	-	-	-	-	(42,575)	55,648	13,073
利润分配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9,407)	(49,407)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49,797	-	-	-	49,797	-	49,797
本期使用		-	-	(31,686)	-	-	-	(31,686)	-	(31,686)
按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4,409	-	-	-	4,409	10,796	15,205
专项资金拨入		-	3,767	-	-	-	-	3,767	2,274	6,041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3,282,199	56,747	5,799,232	17,820,353	(54,926)	50,428,093	5,153,064	55,581,15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股东权益 合计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股东权益 合计	项目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3,282,199	56,747	5,799,232	17,820,353	(54,926)	50,428,093	5,153,064	55,581,157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778,008	-	778,008	191,130	969,138
其他综合(亏损)/收益	五(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总额		-	(851)	-	-	-	-	(851)	(519)	(1,3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金		-	137	-	-	-	-	137	78	215
权益法下享有的被投资单位资本公积		-	357	-	-	-	-	357	-	35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40,833	40,833	-	40,83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少数股东注资		-	-	-	-	-	-	-	203,100	203,1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1,366)	-	-	-	-	(1,366)	1,366	-
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	258,335	(806)	-	-	-	257,529	112,202	369,731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68,325	(68,325)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83,268)	(83,268)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67,896	-	-	-	67,896	-	67,896
本期使用		-	-	(50,465)	-	-	-	(50,465)	-	(50,465)
按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793)	-	-	-	(793)	(2,704)	(3,497)
专项资金拨入		-	88,769	-	-	-	-	88,769	4,259	93,028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3,627,580	72,579	5,867,557	18,530,036	(14,093)	51,608,147	5,578,708	57,186,855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09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4,164,569	18,061	5,799,232	20,715,306	54,221,656
2009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亏损		-	-	-	-	(3,561,423)	(3,561,42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6,587	-	-	-	6,587
利润分配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33,291	-	-	33,291
本期使用		-	-	(25,062)	-	-	(25,062)
按比例享有的联营企业专项储备变动净额		-	-	-	-	-	-
专项资金拨入		-	1,400	-	-	-	1,400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4,172,556	26,290	5,799,232	17,153,883	50,676,449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13,524,488	14,172,556	26,290	5,799,232	17,153,883	50,676,449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	683,247	683,24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权益法下享有的被投资单位资本公积		-	357	-	-	-	35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68,325	(68,325)	-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		-	-	45,900	-	-	45,900
本期使用		-	-	(42,606)	-	-	(42,606)
专项资金拨入		-	78,401	-	-	-	78,401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13,524,488	14,251,314	29,584	5,867,557	17,768,805	51,441,748

公司法定代表人：熊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才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东亮

一 公司简介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根据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的批文“关于同意设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1]818 号), 由中国铝业公司(“中铝公司”)、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称广西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投资”)和贵州省物资开发投资公司(“贵州开发”)作为发起人, 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总股本为 8,000,000 千股, 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1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正式成立, 并取得了注册号为 1000001003573(2-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首次公开发行 2,588,236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并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以及以美国存托股份的方式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其中新增发行 2,352,942 千新股, 本公司非 H 股股东减持其非流通股 235,294 千股。

本公司于 2002 年 1 月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 161,654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 其中: 新增发行 146,958 千新股, 同时本公司非 H 股股东减持其非流通股 14,696 千股。

本公司于 2004 年 1 月行使配售权发行 549,976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

本公司于 2006 年 5 月行使配售权发行 600,00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的 H 股; 同时中铝公司将其所持 44,100 千股国家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本公司接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委托, 在本次配售同时出售上述 44,100 千股, 并将所得款项支付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铝业”)和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铝业”)除本公司以外的股东发行了 1,236,732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 100%的股权, 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同时, 山东铝业和兰州铝业退市。

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向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铝业”)的原股东定向增发 637,880 千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包头铝业 100%的股权。同时, 包头铝业退市。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总股本已增至 13,524,488 千股。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业务为氧化铝、原铝及铝加工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等。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主要为铝矿资源的开发及铝矿产品、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本集团也从事有色金属产品的贸易业务。

中铝公司为本公司之最终控制股东。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约为人民币144.09亿元。管理层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如下可获得的资金来源：

- 本集团 2011 年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入；
-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利用的有效的银行机构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50,007 百万元，其中人民币 32,692 百万元需于未来的 12 个月内续期；及
- 鉴于本集团的信用历史，来自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其他可利用的融资渠道。

本公司管理层确信本集团能够在银行授信到期时获得续期。基于以上考虑，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及本公司有足够的资金来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不短于12个月期间内偿还到期债务。因此，本集团2010年度财务报表仍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续)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和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按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此汇率不能作为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对利润表累积影响的合理估计，在此情况下，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及未被指定且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衍生工具，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金融资产分类(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续)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集团在进行公司制改制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年	5%	2.11%至 9.50%
机器设备	10-30 年	5%	3.17%至 9.50%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4-5 年	5%	19.00%至 23.7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矿权及电脑软件等, 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不超过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做为固定资产。

(b) 矿权

矿权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成本包括支付的矿权价款及其他直接费用, 根据矿权许可证规定的有效期限或自然资源的可开采年限孰短采用直线法摊销。对于多数矿权, 由矿权许可证规定的有效期限所代表的预计使用年限为 3 至 20 年; 其他矿权则不超过 30 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c) 电脑软件

购买的电脑软件按购入及使该特定软件达到可使用状态时所产生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按预计可使用年限(不超过 10 年)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a) 养老保险

本集团按月向中国各省、市政府所组织的各类设定提存养老保险计划供款，缴存比例为符合条件的职工的工资总额的 20%。各省市政府承担这些计划中所有现有和未来退休职工的退休福利责任。如果该机构无足够资产支付所有的职工的现时或以前服务期间相关的养老保险，本集团无法定或推定义务作进一步供款。

(b) 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本集团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为符合条件的职工提取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向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如果该机构无足够资产支付所有的职工的现时或以前服务期间相关的其他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集团无法定或推定义务作进一步供款。

(c) 辞退及内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或提前退休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时，需要支付辞退或内退福利。本集团在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员工可自愿选择的内部退出岗位休养计划并即将实施、且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有关计划时，确认因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辞退及内退员工的具体条款根据有关员工的级别、服务期限及所在地区而定。应付辞退及内退员工福利如果在超过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到期，则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确认有关的负债和费用；12 个月内到期部分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除上述辞退福利及内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收入确认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确认(续)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b) 提供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运输和包装服务，相关的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定。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

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5) 持有待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企业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企业组成部分作出决议；(二)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预计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处置方式而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6) 分部信息

本集团对经营分部的报告与向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提供内部报告的方式一致。本公司执行委员会被确定为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负责分配资源及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于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前，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08》的规定，对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应当冲减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由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所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应当全部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根据 2010 年 7 月 14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中第六条的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	此项变更为《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所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故无需本集团内部审批机构批准。	调增 2009 年度本集团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相应调减少数股东损益 调增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并相应调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的净资产	27,355 27,355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减值

本集团的管理层估计其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此类估计以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会对折旧费用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或非关键设备时相应冲销或冲减相应固定资产的累计折旧。本年度，管理层对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进行了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进行了调整(附注二(28))。

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附注二(18))，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间评估每项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是否存在任何减值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将对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的金额，并且一般由期望未来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决定，包括所有业务扩张计划及其最终处置价值。

使用价值也一般由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决定，但只包括那些由持续使用所引起的现金流量及最终处置价值。现值由经风险调整的税前折现率决定，以反映资产的内在风险。未来现金流量以预计产量及销售量、价格(考虑了现在及历史价格，价格趋势及相关因素)、经营成本为基础估计。

本集团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受业务发展及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而导致与下一年度的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b) 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

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间测试每项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是否存在任何减值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将测算可收回金额，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的可回收金额以公允价值减销售成本与使用价值孰高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续)

公允价值由相互了解并自愿交易的双方在进行公平交易时出售资产金额决定，并且一般由期望未来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折现决定，包括其最终处置价值。

使用价值也一般由估计未来现金流折现决定，但只包括那些由持续使用所引起的现金流量及处置价值。现值由经风险调整的税前折现率决定，以反应资产的内在风险。未来现金流量以期望产量及销售量，价格(考虑了现在及历史价格，价格趋势及相关因素)及经营成本为基础估计。政策要求由管理层根据风险及不确定性作出估计及假设，所以有可能外部环境改变导致对可回收金额产生影响。在该种情况下，部分或所有资产账面价值可能需减值，减值在综合收益表中确认。

(c) 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的业务范围从铝土矿勘探、开采，到氧化铝冶炼和原铝冶炼，再到铝合金生产及铝产品深加工，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存货流转过程和生产流程具备连续性和一体性，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通过连续加工才能形成产品实现销售，这些方面决定了在计算跌价准备时应全盘考虑，也决定了使用产品的估计售价来确定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特点。

综合考虑存货的性质、库存量情况和存货价格波动的一般趋势，以生产经营预算为基础，在取得已签订的销售合同等可靠证据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算可变现净值。对于产成品存货，以销售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超过销售合同数量的部分，以资产负债表日至报表披露日期间的实际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原材料存货和在产品存货，本集团建立了跌价准备计算模型，根据本集团的生产能力和生产周期、原材料和在产品与产能和产量的配比关系，来确定加工成产成品可供出售的时点，估计将要发生成本费用，以其生产加工成产成品的估计售价为基础计算其可变现净值。

本集团估计的结果可能受业务发展及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而导致与下一年度的实际情况有所不同。

(d)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附注二(18))，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i)中用于评估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的类似考虑也适用商誉减值准备的评估。

因此可以合理的估计，根据现有经验进行测试的结果可能与下一年度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经评估的商誉减值的重大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e) 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现行税收法规和规章估计所得税费用及递延所得税，同时考虑从相关税务当局获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权享受的本集团经营所在地或辖区的税收优惠政策。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一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会存在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本集团已评估这些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可能性。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与可抵扣亏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其他暂时不符合税前抵扣条件的预提费用相关。本集团估计相关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可预见的未来持续经营中所产生的应税收益中可以转回，并以此估计及假设为基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于 2010 年 7 月，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规定，对各个分子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及经济寿命进行了全面评估，并以本次评估结果为基础，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了调整，以确保有关资产折旧年限的会计估计更加符合客观实际，更合理地反映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本次折旧年限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该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减少 2010 年 7-12 月期间固定资产折旧计提金额人民币 384,395 千元，最终导致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税前利润增加人民币 359,565 千元，所得税费用增加人民币 74,013 千元，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285,552 千元，并将对未来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金额产生影响。此次变更经董事会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审议通过。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 25%或 30%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13%或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或 5%
资源税	自产矿石按矿石自用数量缴纳；外购未税矿产品按收购数量代扣代缴	按不同所在地税务机关核定的应税矿石税额标准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之和计算	3%或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之和计算	5%或 7%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 (a) 本公司之青海分公司根据青海国家税务局于 2002 年 10 月 21 日发布的青国税函[2002]239 号《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自 2001 年至 2010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广西分公司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于 2002 年 11 月 18 日发布的桂国税函[2002]640 号《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要求享受西部大开发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自 2001 年至 2010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贵州分公司根据贵州省国家税务局于 2002 年 12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 15%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意见》，自 2001 年至 2010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b)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青海西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西部国贸”)2003 年 10 月在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登记注册，根据《青海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政策措施》(青政[2003]35 号)第二条第一款第 2 项规定，“新办生产型企业、商贸流通企业，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 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期满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 2010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c) 本公司之子公司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遵义铝业”)根据贵州省国家税务局于 2003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贵州省国家税务局关于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意见》，自 2001 年至 201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d) 本公司之子公司包头铝业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05]328 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继续给予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批复》批准，从 2007 年至 2010 年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e)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2001]73 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2]47 号《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本公司之兰州分公司及西北铝加工分公司自 2001 年至 2010 年、华西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华西铝业”)自 2001 年至 2010 年、中铝西南铝板带有限公司(“中铝西南铝板带”)自 2006 年至 2010 年、连城分公司自 2003 年至 201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铝业香港有限公司(“中铝香港”)及中国铝业澳洲有限公司分别在香港和澳大利亚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16.5%和 30%，按适用税率计算所得税费用时分别使用适用税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续)

上述分子公司税收优惠须经税务部门定期核定或备案，各分子公司于 2010 年的有关税收优惠已经向当地税务部门的备案。

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为 25%。对于以前年度本公司适用 15%所得税率之分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税率将在 5 年之内逐渐提高为 25%，同时位于西部地区的分子公司将继续享受 15%的所得税率，于 2011 年前将不会有任何上调，但过渡期后会调整为 2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主要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铝国贸")	控股子公司	中国	贸易	200,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	罗建川	710928145
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 ("山西华泽")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500,000	原铝、阳极碳素生产销售、电力生产、供应等	有限责任公司	王志超	74855112
中国铝业遵义氧化铝有限公司 ("遵义氧化铝")(注)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400,000	氧化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常顺清	785494580
中铝香港	全资子公司	中国香港	贸易	实收资本港币 849,940 千元	海外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罗建川	790494489
中铝矿业有限公司("中铝矿业")附注四(2)(a)(注 4)	全资子公司	中国	矿业	1,000,000	铝土矿、石灰石矿、铝镁矿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收购、销售等	有限责任公司	姜小凯	710934924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中铝国贸	181,000	-		90.50%	90.50%	是	165,547	-
山西华泽	900,000	-		60%	60%	是	638,593	-
遵义氧化铝	860,557	-		67%	67%	是	351,732	11,463
中铝香港	794,309	-		100%	100%	是	-	-
中铝矿业	921,907	-		100%	100%	是	-	-

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遵义氧化铝的营业执照所载注册资本为 1,400,000 千元，而实际收到的股东出资为 1,234,677 千元，系股东双方根据合资协议约定进度出资，详见附注十(3)(a)。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包头铝业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00,000	铝、铝合金及其加工产品、碳素制品等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刘志荣	674383845
中铝西南铝板带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40,000	金属材料加工、销售(不含稀贵金属)，销售普通机械设备	有限责任公司	赵世庆	76592843-3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板带有限公司("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制造	624,190	铝及铝合金压延加工，高精铝板带生产技术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	丁海燕	78745003-9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河南铝业")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132,460	铝及铝合金板、带、箔及型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丁海燕	779415823
中铝瑞闽铝板带有限公司("中铝瑞闽")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360,494	生产铝、镁及其合金加工产品，对外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丁海燕	61100062-4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包头铝业	2,251,574	-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中铝西南铝板带	398,721	-	60%	60%	是	271,229		-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624,190	-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河南铝业	626,896	-	90.03%	90.03%	是	(62,371)		35,016
中铝瑞闽	1,296,574	-	92.18%	92.18%	是	108,650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 ("山西华圣")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000,000	原铝、铝合金、炭素产品生产和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武建强	78580219-2
抚顺铝业有限公司 ("抚顺铝业")	全资子公司	中国	制造	700,000	铝冶炼、有色金属制造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田福泉	781641010
遵义铝业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802,620	原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常顺清	214810535
山东华宇铝电有限公司 ("山东华宇")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1,627,697	原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刘兴亮	79037900-X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甘肃华鹭")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529,240	原铝的生产及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谢洪	78961592-5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 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山西华圣	510,000	-		51%	51%	是	632,062	-
抚顺铝业	700,000	-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遵义铝业	364,557	-		62.10%	62.10%	是	341,505	39,743
山东华宇	865,260	-		55%	55%	是	821,106	-
甘肃华鹭	270,300	-		51%	51%	是	516,758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主要子公司情况(续)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万方")	控股子公司	中国	制造	480,176	铝冶炼、有色金属制造及销售		股份有限公司	蒋英刚	173525171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年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焦作万方(注)	185.213	-		24.002%	24.002%	是	1,552,131		-

注： 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在公开市场以市价对外销售所持有的焦作万方 4.998%的股权。上述交易所收到的现金扣除交易佣金及其他直接与交易相关的费用后约为人民币 370 百万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对焦作万方的股权投资比例由 29%下降至 24.002%，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为焦作万方第一大股东，且本公司可以任命焦作万方 6 名非独立董事中 5 名的权利没有发生变化。焦作万方股东持股比例分散，其他股东没有且不能轻易地联合行使投票权。此外，本公司在过去三年内提出的所有议案，均由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对焦作万方有实质性控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a) 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度
	净资产	净利润/(亏损)
山西华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华谊矿业”)(注 1)	16,005	5
山西华禹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华禹能源”)(注 2)	59,730	(70)
山西华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华兴矿业”)(注 3)	100,000	-
中铝中州矿业有限公司(“中州矿业”)(注 4)	296,019	(10,768)

注 1: 于 2010 年 5 月由本公司与孝义市矿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主要从事铝土矿、铁矿、煤矿、铜矿和石灰石矿的勘探、开发、收购、销售、运输和加工业务。

注 2: 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由本公司独资设立，主要从事煤矿投资经营管理、煤炭副产品开发利用。

注 3: 于 2010 年 7 月 5 日由本公司独资设立，主要从事铝、铝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等。

注 4: 于 2010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对中铝矿业实施分立和业务重组，分立新设中州矿业，主要从事铝土矿、石灰石矿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收购、销售等。

(b) 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抚顺氟化盐有限公司(“抚顺氟化盐”)	30,000	-

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与多氟多化工有限公司(“多氟多化工”)签订了合资协议，协议约定多氟多化工注资原抚顺氟化盐公司，注资后，原抚顺氟化盐公司更名为多氟多(抚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多氟多科技”)，其中本公司出资额不变，持股比例下降至 45%，其余 55% 股权由多氟多化工持有。根据相关协议，本公司认定对原抚顺氟化盐失去控制权时点为 2010 年 6 月 30 日。

(3)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资产和负债项目		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中铝香港	1 港币=0.8509 人民币	1 港币=0.8805 人民币	1 港币=0.8657 人民币	1 港币=0.8812 人民币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千元			千元		
库存现金—						
人民币			757			691
港币	8	0.8509	7	61	0.8805	54
欧元	3	8.8065	26	3	9.7971	29
美元	4	6.6227	26			-
			<u>816</u>			<u>774</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676,235			7,216,033
美元	45,786	6.6227	303,227	15,195	6.8282	103,754
欧元	338	8.8065	2,977	240	9.7971	2,351
港币	36,578	0.8509	31,124	53,115	0.8805	46,768
澳元	15,437	6.7139	103,642	26,934	6.1294	165,089
			<u>9,117,205</u>			<u>7,533,995</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u>377,624</u>			<u>323,991</u>
			<u>9,495,645</u>			<u>7,858,76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初始存期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 50,000 千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澳元 15,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91,941 千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中信用证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62,935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5,409 千元)。

本集团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境外的资金明细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千元			千元		
美元	16,036	6.6227	106,202	9,182	6.8282	62,697
港币	36,578	0.8509	31,124	53,115	0.8805	46,768
澳元	15,437	6.7139	103,642	26,934	6.1294	165,089
			<u>240,968</u>			<u>274,554</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期货合约	525	64
外汇远期合约	16,683	-
	<u>17,208</u>	<u>64</u>

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确定。外汇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发出的人民币远期外汇报价确定。

上述金融资产无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3) 应收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81,150	1,727,430
商业承兑汇票	420	58,201
	<u>1,981,570</u>	<u>1,785,631</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中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分析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6 日	2011 年 6 月 6 日	200,000
上海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21 日	2011 年 4 月 21 日	150,000
深圳迈科金属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5 日	2011 年 3 月 25 日	100,00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12 日	2011 年 5 月 12 日	90,0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26 日	2011 年 2 月 26 日	67,500
		合计	<u>607,500</u>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抵押的应收票据(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4) 应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34,079	1,886,676
减：坏账准备	(445,676)	(469,225)
	<u>1,288,403</u>	<u>1,417,451</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67,288	1,276,500
一到二年	33,477	89,570
二到三年	54,716	27,595
三年以上	478,598	493,011
	<u>1,734,079</u>	<u>1,886,676</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127,999	65%	(249,922)	22%	1,194,236	63%	(267,816)	22%
单项金额不重大			(195,754)					
大	606,080	35%		32%	692,440	37%	(201,409)	29%
			(445,676)			100		
	<u>1,734,079</u>	<u>100%</u>	<u></u>	<u>26%</u>	<u>1,886,676</u>	<u>%</u>	<u>(469,225)</u>	<u>25%</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4)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80,215	(80,215)	100%	注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66,639	(66,639)	100%	注
河南有色进出口公司	32,011	(32,011)	100%	注
萍乡铝厂	18,503	(18,503)	100%	注
梅河口砂轮厂	17,466	(17,466)	100%	注
沈阳砂轮厂	11,637	(11,637)	100%	注
广东南海白银银海工贸公司	9,770	(9,770)	100%	注
青海省电力光达实业公司	8,802	(8,802)	100%	注
抚顺铝厂	7,627	(7,627)	100%	注
甘肃金汇贸易发展公司	7,199	(7,199)	100%	注
中国五矿集团五矿国际有色金属贸易公 司	6,096	(6,096)	100%	注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6,016	(6,016)	100%	注
正皓(阳新)铝业有限公司	5,388	(5,388)	100%	注
其他	207,649	(168,307)		
	<u>485,018</u>	<u>(445,676)</u>		

注： 上述应收账款均为本集团重组成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d)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成都电缆厂	收回欠款	长期未收回	689	689
多氟多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收回欠款	长期未收回	147	147
东孔庄村委会	收回欠款	长期未收回	1,845	120
其他			5,484	672
			<u>8,165</u>	<u>1,628</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4) 应收账款(续)

(e)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货款	17,648	吊销营业执照	否
淄博华杰公司	货款	2,454	查无此单位	否
抚顺市盈盛经贸商行	货款	861	注销登记	否
淄博密克罗工贸有限公司	货款	800	吊销营业执照	否
辽宁省检查科学技术开发公司 新宾经营处	货款	795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北京山铝鲁东物资贸易公司	货款	703	注销登记	否
宜兴市协力铝业有限公司	货款	656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开封高压阀门厂郑州销售一处	货款	525	查无此单位	否
其他		1,480		
		<u>25,922</u>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210,609	一年以内	12%
第二名	关联方	119,304	一年以内	7%
第三名	关联方	80,215	三年以上	5%
第四名	第三方	72,050	一年以内	4%
第五名	关联方	66,639	三年以上	4%
		<u>548,817</u>		<u>32%</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4) 应收账款(续)

(h)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坏账准备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119,304	6.88%	-	146,663	7.77%	-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0,215	4.63%	(80,215)	80,215	4.25%	(80,215)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66,639	3.84%	(66,639)	66,639	3.53%	(66,639)
贵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9,763	2.87%	-	20,828	1.10%	-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4,692	2.58%	-	7	0.00%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1,341	2.38%	-	39,880	2.11%	-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34,769	2.01%	-	5,955	0.32%	-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540	1.01%	(2,465)	17,542	0.93%	(2,465)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铝集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4,166	0.82%	-	37	0.00%	(9)
抚顺钛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3,873	0.80%	-	14,919	0.79%	-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2,499	0.72%	-	43,199	2.29%	-
其他关联方		22,289	1.28%	(942)	40,629	2.17%	(987)
		517,090	29.82%	(150,261)	476,513	25.26%	(150,315)

(i)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 55,000 千元的应收账款用于短期借款质押(2009 年 12 月 31 日：15,000 千元)，参见附注五(44)。

(j)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80,042	6.6227	530,094	108,168	6.8282	738,593
欧元	915	8.8065	8,058	574	9.7971	5,624
			538,152			744,21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	328,864	395,457
代垫款项	282,437	381,804
预付款项(注)	854,809	255,054
应收出口退税	141,511	89,073
材料款	89,108	84,586
备用金	35,179	33,822
水电费	32,394	28,521
备件款	12,832	21,478
其他	68,298	131,800
	<u>1,845,432</u>	<u>1,421,595</u>
减：坏账准备	(203,528)	(238,566)
	<u>1,641,904</u>	<u>1,183,029</u>

注：预付款项主要为本集团参与山西介休煤炭资源整合的预付款项 640,083 千元，以及本集团为山西兴县项目竞标矿权的投标保证金 209,726 千元。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为本集团根据资产收购框架协议拟收购抚顺热电厂经营性资产等的投资款 250,000 千元。由于该协议最终未执行，该款项已于 2010 年 2 月收回。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491,214	975,344
一到二年	114,525	123,717
二到三年	9,871	17,574
三年以上	229,822	304,960
	<u>1,845,432</u>	<u>1,421,595</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515,127	82%	(56,618)	4%	1,112,806	78%	(82,059)	7%
单项金额不重大	330,305	18%	(146,910)	44%	308,789	22%	(156,507)	51%
	<u>1,845,432</u>	<u>100%</u>	<u>(203,528)</u>	<u>11%</u>	<u>1,421,595</u>	<u>100%</u>	<u>(238,566)</u>	<u>17%</u>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晋信铝业有限公司(“山西晋信”)	17,631	(17,631)	100%	注 1
中国铝业集团	15,000	(15,000)	100%	注 2
深圳名都实业公司	14,000	(14,000)	100%	注 3
山西碳素厂	11,048	(11,048)	100%	注 3
国家有色工业局	10,000	(10,000)	100%	注 3
建工工业炉修造厂	5,824	(5,824)	100%	注 3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5,500	(5,500)	100%	注 3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特种水泥厂	4,839	(4,839)	100%	注 3
郑州物贸公司	4,800	(4,800)	100%	注 3
华云公司	5,000	(4,800)	96%	注 4
轮毂厂	4,774	(4,774)	100%	注 3
海南金海铝工贸	4,615	(4,615)	100%	注 3
香港来宝资源有限公司	4,530	(4,530)	100%	注 3
遵义铝厂	3,958	(3,958)	100%	注 3
其他	98,721	(92,209)		
	<u>210,240</u>	<u>(203,528)</u>		

注 1：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山西晋信最迟于 2010 年三季度前关闭其 75KA 电解槽，因此管理层预期该款项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中国铝业集团已解散，本集团正在对该款项进行清理。

注 3：上述其他应收款均为本公司重组成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4：华云公司项目已停止，本集团正在对该款项进行清理。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 (d)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白云区财政局	收回欠款	长期未收回	2,000	2,000
荏平信发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	收回欠款	长期未收回	211	211
焦作市拓普精密冷轧带钢有限责任公司	收回欠款	长期未收回	2,367	110
其他			672	523
			<u>5,250</u>	<u>2,844</u>

- (e)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股东投入款	30,074	确定无法收回	否
海南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投入款	8,905	确定无法收回	否
郑州长洋超薄玻璃有限公司	股东投入款	7,856	确定无法收回	否
郑丰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投入款	3,617	确定无法收回	否
淄博铝厂	工程款	3,237	对方经营困难	否
其他		6,711		否
		<u>60,400</u>		

-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7,711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610,083	一年以内	33%
第二名	第三方	194,336	一年以内	11%
第三名	第三方	93,780	一到二年	5%
第四名	第三方	74,213	一年以内	4%
第五名	第三方	73,691	一年以内	4%
		<u>1,046,103</u>		<u>57%</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h)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	坏账准备	金额	(%)	坏账准备
山西晋信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17,631	0.96%	(17,631)	17,631	1.24%	(13)
中孚特铝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3,915	0.75%	-	-	-	-
山西碳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48	0.60%	(11,048)	11,048	0.78%	(11,048)
中国铝业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7,711	0.42%	-	-	-	-
青海黄河水电 再生铝业有 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	-	-	14,248	1.00%	-
其他关联方		10,561	0.57%	(7,233)	21,949	1.56%	(8,213)
		60,866	3.30%	(35,912)	64,912	4.58%	(19,274)

(i) 其他应收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6	6.6227	40	1,084	6.8282	7,402
港币	3,506	0.8509	2,983	579	0.8805	510
澳元	982	6.7139	6,593	79	6.1294	484
			9,616			8,396

(6)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122,678	99%	1,210,017	97%	
一到二年	12,929	1%	17,103	1%	
二到三年	6,107	-	6,949	1%	
三年以上	9,709	-	6,868	1%	
	2,151,423	100%	1,240,937	100%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8,745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30,920 千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备件款以及矿石款，由于货物尚未交付，该款项尚未结清。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预付款项(续)

(b)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第三方	292,361	14%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二名	第三方	99,518	5%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三名	第三方	72,494	3%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四名	第三方	72,170	3%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第五名	第三方	71,750	3%	一年以内	货物尚未交付
		<u>608,293</u>	<u>28%</u>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预付款项(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d)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 项总额的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预付款 项总额的 比例(%)	坏账 准备
广西华银铝业有 限公司	本公司 合营公司	36,256	1.69%	-	-	-	-
云南铜业股份有 限公司	同受中铝 公司控制	13,497	0.63%	-	-	-	-
重庆西南铝进出 口有限责任公司	西南铝集团 之子公司	9,801	0.46%	-	-	-	-
中铝国际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 公司控制	9,261	0.43%	-	55	0.00%	-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之子公 司之少数股东	258	0.01%	-	43,718	3.52%	-
东北轻合金有限 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 公司控制	5,926	0.28%	-	7,127	0.57%	-
其他关联方		2,077	0.08%	-	2,737	0.23%	-
		<u>77,076</u>	<u>3.58%</u>	-	<u>53,637</u>	<u>4.32%</u>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预付款项(续)

(e) 预付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9,852	6.6227	65,247	38,893	6.8282	265,569

(7)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9,498,670	(6,579)	9,492,091	8,635,393	(1,788)	8,633,605
在产品	5,710,686	(3,659)	5,707,027	4,863,109	(2,107)	4,861,002
库存商品	5,632,858	(30,065)	5,602,793	5,944,645	(16,825)	5,927,820
周转材料	13,366	-	13,366	9,139	-	9,139
备品备件	1,033,063	(68,293)	964,770	1,045,263	(53,602)	991,661
	<u>21,888,643</u>	<u>(108,596)</u>	<u>21,780,047</u>	<u>20,497,549</u>	<u>(74,322)</u>	<u>20,423,227</u>

注：自 2010 年开始，集团将把在资产负债表日将用于生产原铝的自产氧化铝在合并报表中做为原材料列示。在此之前，集团将自产氧化铝全部做为产成品在合并报表中列示。因此，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账面余额中有共计人民币 1,596,523 千元的存货由产成品重分类至原材料列示，以与本年年末的披露保持一致。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788)	(63,329)	56,751	1,788	(6,578)
在产品	(2,107)	(37,163)	33,598	2,013	(3,659)
库存商品	(16,825)	(229,129)	108,956	106,933	(30,065)
周转材料	-	-	-	-	-
备品备件	(53,602)	(31,268)	-	16,576	(68,294)
	<u>(74,322)</u>	<u>(360,889)</u>	<u>199,305</u>	<u>127,310</u>	<u>(108,596)</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价值回升	0.60%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价值回升	0.59%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价值回升	1.93%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不适用	-
备品备件	残次冷滞或被淘汰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价值回升	-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为 45,000 千元的存货(2009 年 12 月 31 日：57,500 千元)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8) 其他流动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769,908	1,587,023
预缴所得税	304,239	291,507
持有待售资产(注)/附注五(12)(c)	621,705	-
其他	118,225	103,120
	<u>2,814,077</u>	<u>1,981,650</u>

注：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铝业与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孚实业")达成协议，双方同意共同出资设立河南中孚特种铝材有限公司("中孚特铝")，河南铝业持有合资公司 26%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河南铝业将其郑州冷轧厂 2 亿元设备出售给中孚实业，取得的价款直接投入合资公司做为现金出资，同时合资公司将以承担等额负债的形式购买河南铝业郑州冷轧厂的剩余资产。2010 年 8 月，河南铝业完成上述 2 亿元设备出售及出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注资及资产、债务的转移手续尚在办理中，本集团将协议中涉及的剩余部分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 621,705 千元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核算。该账面价值以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对上述剩余物的评估后公允价值列示，评估报告号为亚评报字[2010]第 14 号。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	1,273	1,273	-	2011 年
在建工程	620,432	620,432	-	2011 年
合计	<u>621,705</u>	<u>621,705</u>	<u>-</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1,435

本集团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本年度已全部对外出售。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990,568	685,459
联营企业—(b)	1,212,608	197,070
有公开报价	-	-
无公开报价	1,212,608	197,07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c)	44,878	54,878
	2,248,054	937,40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2,248,054	937,407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本年计
	核算	投资	2009 年	追加或	按权益法调	宣告分派	其他权	2010 年	持股	表决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方法	成本	12 月 31 日	减少投资	整的净收益	的现金股利	益变动	12 月 31 日	比例	权比例		准备	准备
山西晋信(注 1)	权益法	17,869	-	-	-	-	-	-	50%	50%	不适用	-	-
广西华银	权益法	805,855	685,459	71,325	233,784	-	-	990,568	33%	33%	不适用	-	-
			685,459	71,325	233,784	-	-	990,568				-	-

注 1: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山西晋信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故在确认其发生的净亏损时，仅将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未确认与对该公司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 净收益/(损失)	宣告分 派的现 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焦作煤业集团赵固(新乡) 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赵 固煤业")	权益法	624,250	167,502	548,650	230,540	-	(3,497)	943,195	7.20%	30.00%		注 1	-	-
中孚特铝	权益法	200,000	-	200,000	570	-		200,570	23.41%	26.00%		注 2	-	-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农银汇理")(注 3)	权益法	30,000	26,815	-	9,419	-	-	36,234	15.00%	15.00%		不适用	-	-
多氟多科技(附注四(2))	权益法	30,000	-	30,000	(59)	-	357	30,298	45.00%	45.00%		不适用	-	-
焦作市万方实业有限公司 ("万方实业")	权益法	4,215	2,753	-	(442)	-	-	2,311	7.20%	30.00%		注 1	-	-
		<u>197,070</u>	<u>778,650</u>	<u>240,028</u>	<u>-</u>	<u>(3,140)</u>	<u>1,212,608</u>						<u>-</u>	<u>-</u>

注 1: 本公司通过持股比例 24.002%的子公司焦作万方间接享有赵固煤业 30%及万方实业 30%的表决权。

注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铝业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与中孚实业签署关于铝加工合作项目的协议设立合资公司，河南铝业的持股比例为 26%。

注 3: 本公司通过指定董事一名而对农银汇理具有重大影响。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 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三门峡市达昌矿业开发 公司	成本法	20,000	20,000	-	20,000	12.00%	12.00%	不适用	-	-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注)	成本法	10,000	10,000	(10,000)	-	-	-	不适用	-	-	-
遵义铝业拓冠碳素有限 责任公司	成本法	7,778	7,778	-	7,778	11.18%	18.00%	通过控股子公司 间接持有股权	-	-	-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成本法	5,100	5,100	-	5,100	0.758%	3.16%	通过控股子公司 间接持有股权	-	-	-
中色国际氧化铝开发有 限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	5,000	10.00%	10.00%	不适用	-	-	-
国泰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39	4,539	-	4,539	0.019%	0.08%	通过控股子公司 间接持有股权	-	-	395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	2,000	-	2,000	0.13%	0.13%	不适用	-	-	-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成本法	461	461	-	461	0.007%	0.03%	通过控股子公司 间接持有股权	-	-	-
			<u>54,878</u>	<u>(10,000)</u>	<u>44,878</u>				<u>-</u>	<u>-</u>	<u>395</u>

注：2010 年 12 月，本公司向中铝公司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对中铝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的 5%股权投资，本交易的对价约为人民币 165 百万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度	
			资产总额 (未经审计)	负债总额 (未经审计)	净资产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未经审计)	净利润 (未经审计)
合营企业—							
山西晋信	50%	50%	40,647	41,692	(1,045)	-	-
广西华银	33%	33%	8,383,886	5,382,163	3,001,723	4,040,825	708,435
联营企业—							
赵固煤业	7.20%	30%	4,854,191	1,710,472	3,143,719	2,879,183	768,467
中孚特铝	23.41%	26%	856,042	84,850	771,192	363,209	2,192
农银汇理	15%	15%	320,381	78,820	241,561	267,946	62,925
多氟多科技(注)	45%	45%	67,538	210	67,328	-	(130)
万方实业	7.20%	30%	13,508	5,803	7,705	1,551	(1,183)

注：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多氟多科技尚处于在建阶段，因此 2010 年度无营业收入。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114,057,073	8,908,621	(2,249,989)	120,715,705
房屋及建筑物	31,325,327	3,196,907	(382,651)	34,139,583
机器设备	78,965,256	5,518,999	(1,640,144)	82,844,111
运输设备	3,203,745	177,041	(213,654)	3,167,132
办公及其他设备	562,745	15,674	(13,540)	564,879
累计折旧合计	(43,267,029)	本年新增 (71,908)	本年计提 (5,897,457)	1,710,503 (47,525,891)
房屋及建筑物	(9,115,553)	(51,314)	(1,091,191)	181,665 (10,076,393)
机器设备	(32,158,243)	(3,958)	(4,497,643)	1,349,382 (35,310,462)
运输设备	(1,652,837)	(15,595)	(242,367)	168,020 (1,742,779)
办公及其他设备	(340,396)	(1,041)	(66,256)	11,436 (396,257)
账面净值合计	70,790,044			73,189,814
房屋及建筑物	22,209,774	—	—	24,063,190
机器设备	46,807,013	—	—	47,533,649
运输设备	1,550,908	—	—	1,424,35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2,349	—	—	168,622
减值准备合计	(590,155)	(329,152)	451,356	(467,951)
房屋及建筑物	(220,772)	(4,596)	187,133	(38,235)
机器设备	(354,831)	(323,547)	256,393	(421,985)
运输设备	(13,669)	(164)	7,459	(6,374)
办公及其他设备	(883)	(845)	371	(1,357)
账面价值合计	70,199,889			72,721,863
房屋及建筑物	21,989,002	—	—	24,024,955
机器设备	46,452,182	—	—	47,111,664
运输设备	1,537,239	—	—	1,417,979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1,466	—	—	167,265

2010 年度固定资产原价的本年增加和减少中有 169,457 千元是由于根据工程竣工决算对预转固的固定资产重分类所做的调整。

2010 年度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少为固定资产报废、固定资产出售所转出的减值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 1,116,883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1,504,377 千元)的固定资产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2010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897,457 千元(2009 年度：5,899,934 千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存货余额中的折旧费用分别为：5,383,505 千元、9,337 千元、207,075 千元、8,064 千元及 289,476 千元(2009 年度：5,023,630 千元、6,992 千元、238,174 千元、0 及 631,138 千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8,847,923 千元(2009 年度：11,478,900 千元)。

(a)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85,416 元(原价 698,212 千元)的固定资产由于本集团实施结构调整、或因资产技术落后、使用不经济等原因而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0,434	(90,066)	(1,384)	58,984
机器设备	517,024	(307,440)	(3)	209,581
运输设备	28,117	(11,398)	-	16,719
办公设备	2,637	(2,505)	-	132
	<u>698,212</u>	<u>(411,409)</u>	<u>(1,387)</u>	<u>285,416</u>

(b)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2,868,966 千元(原价 3,191,729 千元)的房屋、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新建项目转固、费用结算问题 以及申办手续未齐备等问题	按正常情况下 预计 2011 年底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c)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 2009 年，本集团开始实行经营结构调整并决定通过销售而处置一些固定资产，此等固定资产重分类至持有待售资产。据此，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622 百万元(2009 年：无)及约人民币 41 百万元(2009 年：无)的固定资产分别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附注五(8)及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五(20)(b)。

(13) 在建工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u>18,190,791</u>	<u>(404,885)</u>	<u>17,785,906</u>	<u>19,154,716</u>	<u>(176,459)</u>	<u>18,978,257</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一账面余额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09 年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累计 金额(注 1)	其中：		资金来源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 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 化率	
重庆分公司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	5,498,240	4,298,642	1,410,798	(9,998)	-	5,699,442	104%	104%	378,935	173,821	4.46%	自筹、贷款
中铝瑞闽高精铝板带工程	3,044,950	1,590,105	530,811	-	-	2,120,916	72%	72%	138,546	65,194	5.15%	自筹、贷款
连城分公司淘汰落后、环保节能 技改项目	3,802,650	135,468	1,739,419	-	-	1,874,887	50%	50%	55,243	46,802	4.62%	自筹、贷款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铝加工在建 工程	1,804,070	1,107,697	434,621	-	-	1,542,318	89%	89%	140,348	48,004	4.93%	自筹、贷款
西北铝分公司铝箔工程	1,342,810	635,828	207,162	-	-	842,990	64%	64%	63,219	34,276	4.99%	自筹、贷款
中铝澳大利亚奥鲁昆项目(注 2)	6,600,000	548,830	170,135	-	-	718,965	11%	11%	14,787	2,174	0.00%	自筹、贷款
抚顺铝业铝电项目	2,780,861	499,195	67,442	(83,714)	-	482,923	58%	58%	35,568	15,538	5.05%	自筹、贷款
遵义氧化铝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	4,783,327	3,351,607	657,539	(3,544,935)	-	464,211	100%	100%	11,862	115,734	5.13%	自筹、贷款
中州分公司选矿拜耳法扩建项 目	2,834,720	119,019	315,848	(11,831)	-	423,036	21%	21%	28,978	6,346	4.42%	自筹、贷款
遵义铝业电解铝环保节能改造 工程	1,641,150	440,341	48,373	(317,615)	-	171,099	92%	92%	46,238	6,987	4.84%	自筹、贷款
贵州分公司氧化铝挖潜扩建及 环境治理项目	2,179,090	1,140,861	86,780	(1,201,361)	-	26,280	103%	103%	-	31,934	4.85%	自筹、贷款、 长债募集资金
河南铝业冷连轧项目(注 3)	1,000,440	957,096	1,008	-	(958,104)	-	96%	96%	-	-	-	自筹、贷款
其他		4,330,027	3,178,946	(3,678,469)	(6,780)	3,823,724			119,195	98,516		
		19,154,716	8,848,882	(8,847,923)	(964,884)	18,190,791			1,032,919	645,326		

注 1： 该金额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中剩余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续)

注 2: 自 200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就奥鲁昆铝土矿勘探开发项目(简称奥鲁昆项目)签署了《昆士兰州政府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协议》(以下简称《开发协议》)。根据开发协议, 本公司将在澳大利亚昆士兰州开采铝土矿资源, 并建设一家氧化铝厂。然而, 受 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影响, 全球铝行业工业市场状况发生了显著不利的变化。在开发协议框架下, 奥鲁昆项目由于受到诸多不利因素的制约而无法继续进行。本公司就此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展开了积极磋商, 双方一致同意开发协议自其限期届满日(2010 年 6 月 30 日)后自行终止。《开发协议》终止后, 双方同意奥鲁昆铝土矿资源开发的其他方式进行探讨。2010 年 10 月, 本公司向昆士兰州政府提交了一份修订后的项目开发计划, 根据该计划, 本公司将继续开采铝土矿资源, 推迟氧化铝厂项目的建设, 直至铝行业市场环境明显改善, 或寻求替代项目, 使本公司能够从中获取合理的利润。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双方尚未达成正式协议, 但是昆士兰州政府已向本公司提出了一份经修改的开发协议草稿, 新开发协议草稿内容与公司提出的开发模式基本一致。目前, 公司及昆士兰州政府正就该协议进行积极协商, 尽快就开发协议条款达成一致。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已资本化的奥鲁昆项目的开发成本金额为人民币733百万元, 其中计入在建工程的开发成本金额为人民币719百万元(2009年636百万元, 其中计入在建工程的开发成本金额为人民币549百万元)。由于氧化铝厂项目实施时间表及盈利的不确定性, 公司执委会决议放弃氧化铝厂建设, 并对奥鲁昆项目中氧化铝厂相关的开发成本全额拨备, 本事项对当期损益的影响约为人民币3.73亿元(2009年: 无)。公司管理层认为, 基于减值测试的结果, 于2010年12月31日, 矿山业务部分无需计提减值(2009年: 无)。

注 3: 于2010年3月1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铝业与中孚实业达成协议, 同意共同建立一家联营公司中孚特铝。根据此协议, 河南铝业将协议中涉及的冷轧项目在建工程中原值人民币958,104千元(已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59,583千元)的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核算, 在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参见附注五(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外币报表 折算差异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奥鲁昆项目	-	(372,629)	(15,380)	-	(388,009)	(a) 注 2
河南铝业郑州冷轧 项目	(159,583)	-	-	159,583	-	(a) 注 3
山东分公司铝矿破 碎项目	(10,660)	-	-	-	(10,660)	长时间停工
河南分公司贾家洼 联办矿项目	(4,023)	-	-	-	(4,023)	长时间停工
山东分公司矿石预 均化项目	(1,245)	-	-	-	(1,245)	长时间停工
山东分公司柳泉石 灰石项目	(746)	-	-	-	(746)	长时间停工
河南分公司刘家山 -维简项目	(202)	-	-	-	(202)	长时间停工
	<u>(176,459)</u>	<u>(372,629)</u>	<u>(15,380)</u>	<u>159,583</u>	<u>(404,885)</u>	

(c)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在建工程用于借款抵押(2009年12月31日：207,580千元)，参见附注五(44)。

(14) 工程物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82,717	520,592	(454,449)	148,860
专用设备	<u>400,218</u>	<u>1,887,573</u>	<u>(2,165,748)</u>	<u>122,043</u>
	<u>482,935</u>	<u>2,408,165</u>	<u>(2,620,197)</u>	<u>270,903</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无形资产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3,085,975	423,997	(75,876)	3,434,096
土地使用权	2,181,071	296,144	-	2,477,215
矿权	741,292	72,754	(75,876)	738,170
电脑软件及其他	163,612	55,099	-	218,711
累计摊销合计	(455,688)	(126,322)	-	(582,010)
土地使用权	(237,524)	(58,745)	-	(296,269)
矿权	(162,386)	(45,388)	-	(207,774)
电脑软件及其他	(55,778)	(22,189)	-	(77,967)
账面净值合计	2,630,287			2,852,086
土地使用权	1,943,547	—	—	2,180,946
矿权	578,906	—	—	530,396
电脑软件及其他	107,834	—	—	140,744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矿权	-	-	-	-
电脑软件及其他	-	-	-	-
账面价值合计	2,630,287			2,852,086
土地使用权	1,943,547	—	—	2,180,946
矿权	578,906	—	—	530,396
电脑软件及其他	107,834	—	—	140,744

2010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26,322 千元(2009 年度：113,513 千元)。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 126,153 千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320,055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参见附注五(44)。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370,695 千元(原价：386,709 千元)的土地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主要由于申办土地使用权的相关资料尚未齐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商誉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2,362,735	-	-	2,362,735
减：减值准备	-	-	-	-
	<u>2,362,735</u>	<u>-</u>	<u>-</u>	<u>2,362,735</u>

减值评估

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原铝板块-		
青海分公司	217,267	217,267
兰州分公司	1,924,259	1,924,259
焦作万方电力有限公司	31,790	31,790
氧化铝板块-		
广西分公司	189,419	189,419
	<u>2,362,735</u>	<u>2,362,735</u>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2%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该增长率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并与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假设。管理层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14.31%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业务分部内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相信这些重要假设的任何重大变化都有可能引起单个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他们的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董事认为，基于上述评估于2010年12月31日商誉无需计提减值。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摊销	其他 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剥离费(注)	41,004	-	(4,352)	-	36,652	不适用
工器具	41,896	31,540	(27,536)	-	45,900	不适用
矿山使用费	29,716	-	(3,440)	-	26,276	不适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	26,322	-	(12,607)	-	13,715	不适用
长期预付租赁款	9,500	123	(3,832)	-	5,791	不适用
其他	15,134	12,604	(16,618)	-	11,120	不适用
	<u>163,572</u>	<u>44,267</u>	<u>(68,385)</u>	<u>-</u>	<u>139,454</u>	不适用

注：剥离费为矿石开采到达矿层前清除剥离层或废物而发生的成本。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及存货跌价准备	75,204	359,705	72,353	306,32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 程减值准备	87,722	353,275	138,722	554,888
职工薪酬	140,571	719,589	82,956	358,790
设备投资抵税	8,926	59,505	60,092	264,171
可抵扣亏损	1,064,679	4,889,242	1,301,483	5,911,276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 润	71,577	304,950	39,875	197,155
资产评估增值	26,192	174,615	53,430	351,548
公允价值变动	2,140	8,560	8,771	47,079
其他	59,253	270,543	60,586	278,003
	<u>1,536,264</u>	<u>7,139,984</u>	<u>1,818,268</u>	<u>8,269,236</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利息资本化	121,355	485,422	127,257	527,839
公允价值变动	2,576	16,975	221	1,43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	34,616	138,466
无形资产加速摊销	-	-	2,694	10,770
资产评估增值	540	2,163	40,775	163,101
其他	1,012	4,046	-	-
	<u>125,483</u>	<u>508,606</u>	<u>205,563</u>	<u>841,610</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7,182	176,534
可抵扣亏损	<u>2,116,810</u>	<u>1,871,175</u>
	<u>2,653,992</u>	<u>2,047,709</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6,270	16,270
2012 年	279,094	279,094
2013 年	397,956	397,956
2014 年	971,634	1,177,855
2015 年	451,856	-
合计	<u>2,116,810</u>	<u>1,871,175</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483	171,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483	171,028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 或应纳税暂时性 差额	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 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 额	1,410,781	6,631,378	1,647,240	7,773,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 额	-	-	34,535	1,337,510

(19) 资产减值准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07,791	32,206	(4,472)	(86,321)	649,20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9,225	4,000	(1,628)	(25,921)	445,67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8,566	28,206	(2,844)	(60,400)	203,528
存货跌价准备	74,322	360,889	(199,305)	(127,310)	108,5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90,155	329,152	-	(451,356)	467,95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6,459	388,009	-	(159,583)	404,885
	<u>1,548,727</u>	<u>1,110,256</u>	<u>(203,777)</u>	<u>(824,570)</u>	<u>1,630,636</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氧化铝采购款(a)	125,070	484,683
预付煤款	168,000	196,000
长期应收款	25,945	-
持有待售资产(b)/附注五(12)(c)	40,965	-
	<u>359,980</u>	<u>680,683</u>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 预付氧化铝采购款(a)	(125,070)	(415,128)
— 预付煤款	(28,000)	(28,000)
— 长期应收款	(1,200)	-
	<u>(154,270)</u>	<u>(443,128)</u>
其他非流动资产	<u>205,710</u>	<u>237,555</u>

(a) 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国贸在长期合同下预付的氧化铝款。

(b)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列示如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机器设备	<u>40,965</u>	<u>40,965</u>	<u>-</u>	2011 年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短期借款

	币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人民币	55,000	15,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160,000	63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225,000	88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8,454,540	21,453,340
	美元	695,140	14,945
		<u>20,589,680</u>	<u>22,993,285</u>

(a)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 20,539,680 千元为银行借款，其余为信托借款。质押/抵押借款的质押物/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4)。

(b)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包括：

担保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	-	700,000
中铝公司	<u>1,225,000</u>	<u>180,000</u>
合计	<u>1,225,000</u>	<u>880,000</u>

注：系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借款提供保证。

(c) 2010 年度的短期银行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55%(2009 年度：4.96%)。

(d)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包含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的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 2,645,540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1,585,540 千元)。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负债— 期货合约	<u>8,559</u>	<u>47,855</u>

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及伦敦金属交易所 2010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确定。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票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37,042	1,731,707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2,037,042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1,731,707 千元)。

(24) 应付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贸易款	4,339,300	4,440,736

(a)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账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4,971	22,287
贵州铝厂	22,158	-
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12,299	15,020
山西铝厂	9,226	9,567
山西铝厂工贸有限公司	7,634	5,065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05	100
中铝上海铜业有限公司	-	142,578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	25,340
其他关联方	69,036	73,728
	151,829	293,68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账款(续)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223,355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279,609 千元)，主要为尚未结清的采购尾款。

(d)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6,155	6.6227	40,763	10,271	6.8282	70,132
欧元	86	8.8065	757	5,462	9.7971	53,512
			<u>41,520</u>			<u>123,644</u>

(25) 预收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988,740</u>	<u>989,734</u>

(a)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预收账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b) 预收关联方的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58,949	63,220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14,604	-
其他关联方	<u>9,970</u>	<u>6,858</u>
	<u>83,523</u>	<u>70,078</u>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54,163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71,680 千元)，主要为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结算尾款。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预收款项(续)

(d) 预收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556	6.6227	10,305	4,662	6.8282	31,833
欧元	447	8.8065	3,937	447	9.7971	4,379
			<u>14,242</u>			<u>36,212</u>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77	4,231,627	(3,887,012)	353,292
职工福利费	6,856	283,279	(284,914)	5,221
社会保险费	110,364	1,411,410	(1,442,809)	78,9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737	292,468	(316,911)	10,294
基本养老保险	45,268	986,469	(993,097)	38,640
失业保险费	20,205	69,353	(69,369)	20,189
工伤保险费	9,856	51,697	(52,014)	9,539
生育保险费	298	11,423	(11,418)	303
住房公积金	59,702	647,722	(680,678)	26,74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658	138,722	(113,296)	86,084
辞退及内退福利(注 2)	71,932	97,745	(85,193)	84,484
其他	514	1,772	(1,083)	1,203
	<u>318,703</u>	<u>6,812,277</u>	<u>(6,494,985)</u>	<u>635,995</u>

注 1：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该余额预计将于 2011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注 2：本集团因实施机构改革部分分公司和子公司实行了内部退养计划，允许符合条件的员工在自愿的基础上退出岗位休养。本集团对应确认的与该内部退养计划有关的义务中将于超过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支付的部分，折现后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参见附注五(3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交税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95,708	61,818
应交增值税	236,882	201,611
应交资源税	35,245	35,62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52	18,47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6,807	14,873
其他	85,188	82,967
	<u>486,782</u>	<u>415,365</u>

(28) 应付利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5,882	70,419
公司债券利息	273,161	239,30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947	28,751
	<u>359,990</u>	<u>338,476</u>

(29) 应付股利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漳泽电力”)	77,302	77,302
中铝公司	5,997	5,997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3,189	3,189
遵义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505	1,505
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	-	11,717
中州铝厂	-	8,395
福建南平铝业有限公司	-	1,999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	4,595
其他	1,279	1,279
	<u>89,272</u>	<u>115,978</u>

上述应付股利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未予催收，延迟了股利支付的时间。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材料及设备款	4,201,502	4,369,019
其他保证金及押金	177,568	157,817
合同履约保证金	105,920	276,781
应付后勤服务及土地租赁费	20,054	121,338
应付劳务费	39,245	21,520
应付维修费	21,760	24,525
代收代理进口设备款	50,425	17,130
应付股权投资款	5,740	13,497
其他	294,198	248,181
	<u>4,916,412</u>	<u>5,249,808</u>

- (a)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付款 13,946 千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6,761 千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续)

(b)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47,920	1,533,278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39	70,46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	98,509	70,210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81,599	65,148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64,038	74,802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51,242	3,012
晋铝安装公司	45,444	40,918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36,317	1,775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	34,064	-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8,549	28,441
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5,359	28,897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667	21,116
平果铝业公司	21,610	36,333
贵州铝厂建筑工程公司	15,025	21,401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14,354	7,426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13,557	19,475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工程承包公司	12,627	5,603
山西晋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422	5,590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9,344	10,505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9,125	1,224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8,156	9,454
中铝公司	13,946	6,761
其他关联企业	64,950	270,675
	<u>2,270,863</u>	<u>2,332,512</u>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2,276,752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1,923,789 千元)，主要为工程设备材料款和合同履约保证金，由于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尚未达到结算期限，该款项尚未结清。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续)

(d) 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千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欧元	170	8.8065	1,497	-		-
港币	2,806	0.8509	2,388	1,835	0.8805	1,616
澳元	1,073	6.7139	7,204	2,594	6.1294	15,900
			<u>11,089</u>			<u>17,516</u>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	5,264,528	2,826,472
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附注五(34))	4,993,75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b)	8,380	8,38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37))	141,420	443,079
	<u>10,408,078</u>	<u>3,277,931</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币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人民币	255,000	295,000
	日元	3,150	2,865
保证借款(ii)	人民币	597,000	1,113,038
	美元	29,802	-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379,576	1,381,428
	美元	-	34,141
		<u>5,264,528</u>	<u>2,826,472</u>

(i)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i)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保证借款包括：

担保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450,000	150,000
中铝公司	136,222	692,991
伊川电力集团总公司 (“伊川电力”)(注 1)	16,773	11,520
中色科技(注 3)	10,616	7,290
洛阳市经济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洛阳投资”)(注 1)	8,591	33,899
兰州铝厂(注 2)	4,600	17,338
漳泽电力(注 1)	-	200,000
	<u>626,802</u>	<u>1,113,038</u>

注 1：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注 2：系中铝公司之子公司，且为本公司股东之一。

注 3：系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iii)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4.86%	2,000,000
招行重庆沙坪坝支行	2008 年 9 月 10 日	2011 年 9 月 10 日	人民币	4.86%	200,000
工行东河支行	2008 年 10 月 20 日	2011 年 10 月 14 日	人民币	5.08%	100,000
工行焦作解放路支行	2008 年 10 月 24 日	2011 年 10 月 21 日	人民币	4.86%	100,000
农行焦作塔南支行	2008 年 9 月 12 日	2011 年 9 月 11 日	人民币	4.86%	100,000
					<u>2,500,000</u>

(b)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应付贵州省国土资源局 (附注五(35)(a))	6 年	53,850	5.4	-	8,380	不适用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流动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融资券(注)	10,871,911	-
预提水电费	-	46,367
其他	1,786	63,916
	<u>10,873,697</u>	<u>110,283</u>

注：于 2010 年 3 月，本公司以平价发行了面值总额 50 亿元(每单位票面值均为 1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作为营运资金用途。其固定票面及实际年利率分别为 2.73%及 3.04%。

于 2010 年 3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万方以平价发行了面值总额 3 亿元(每单位票面值均为 1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作为营运资金用途。其固定票面及实际年利率分别为 3.29%及 3.70%。

于 2010 年 6 月，本公司以平价发行了面值总额 50 亿元(每单位票面值均为 1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作为营运资金用途。其固定票面及实际年利率分别为 2.86%及 3.17%。

于 2010 年 8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焦作万方以平价发行了面值总额 4 亿元(每单位票面值均为 1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作为营运资金用途。其固定票面及实际年利率分别为 3.40%及 3.85%。

(33) 长期借款

	币种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人民币	400,000	455,000
	日元	47,255	45,762
保证借款(ii)	人民币	2,107,500	2,953,316
	美元	149,011	184,361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6,040,218	22,195,154
	美元	63,680	65,656
		<u>18,807,664</u>	<u>25,899,249</u>

(i) 长期借款中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五(4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续)

(ii)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包括：

担保方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公司	1,445,079	1,622,769
本公司	570,000	1,020,000
洛阳投资	90,241	67,212
洛阳龙泉铝业有限公司(注)	51,300	57,000
伊川电力	41,822	58,595
兰州铝厂	31,600	75,016
中色科技	26,469	37,085
漳泽电力	-	200,000
	<u>2,256,511</u>	<u>3,137,677</u>

注：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招行首体支行	2009 年 5 月 25 日	2014 年 5 月 25 日	人民币	5.18%	1,000,000
光大银行	2006 年 5 月 18 日	2014 年 5 月 17 日	人民币	5.35%	300,000
兴业银行	2006 年 3 月 2 日	2014 年 3 月 2 日	人民币	5.35%	289,950
农行遵义县支行	2008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 5 月 23 日	人民币	5.35%	280,000
中国银行	2008 年 7 月 21 日	2017 年 3 月 27 日	人民币	5.35%	280,000
					<u>2,149,950</u>

(b)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3,624,508	5,909,537
二到五年	11,457,145	13,916,224
五年以上	<u>3,726,011</u>	<u>6,073,488</u>
	<u>18,807,664</u>	<u>25,899,249</u>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25%(2009 年 12 月 31 日：5.2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	1,983,983	2,150	-	1,986,133
200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附注五(31)	4,978,750	15,000	(4,993,750)	-
2008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4,942,500	15,000	-	4,957,500
201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	986,381	-	986,381
201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	986,189	-	986,189
	<u>11,905,233</u>	<u>2,004,720</u>	<u>(4,993,750)</u>	<u>8,916,203</u>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企业债券(注 1)	2,000,000	2007 年 6 月	10 年	2,000,000	4.50%	4.64%
200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	2008 年 6 月	3 年	5,000,000	5.30%	5.62%
2008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00	2008 年 10 月	5 年	5,000,000	4.58%	4.92%
201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	2010 年 7 月	5 年	1,000,000	4.00%	4.34%
201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00	2010 年 8 月	5 年	1,000,000	3.86%	4.20%

债券之应计利息分析如下：

	应计利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	49,500	90,000	(90,000)	49,500
200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51,639	265,000	(265,000)	151,639
2008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38,167	229,000	(229,000)	38,167
201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	18,521	-	18,521
201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	15,334	-	15,334
	<u>239,306</u>	<u>617,855</u>	<u>(584,000)</u>	<u>273,161</u>

注 1：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7]1269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发行企业债券，发行总额 2,000,000 千元，债券期限为 10 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 4.5%，每年付息一次。本企业债券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长期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采矿权价款	<u>16,710</u>	<u>25,090</u>

(a)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应付贵州省国土资源局(注)	6年	53,850	5.4	-	16,710	不适用

注： 该长期应付款系应付的采矿权价款，根据协议，对应矿权价款于协议签订后六年
内分期缴付。

(b) 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8,380	8,380
二到五年	<u>8,330</u>	<u>16,710</u>
	<u>16,710</u>	<u>25,090</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说明
贵州分公司锅炉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18,160	6,130	(24,290)	-	项目改造
甘肃省财政厅工业废水零排放项目财政补贴	4,500	8,756	-	13,256	项目改造
西南铝冷连轧国债投资预算拨款	-	109,300	-	109,300	项目改造
西北铝分公司国债专项资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	-	105,340	-	105,340	项目改造
山东分公司赤泥选铁分砂生产线项目专项资金	-	24,000	-	24,000	项目改造
其他	-	42,076	-	42,076	项目改造
合计	22,660	295,602	(24,290)	293,972	

(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益(a)	125,710	147,284
预收氧化铝款(b)	120,420	481,926
辞退及内退福利(c)	292,862	303,205
承销费(d)	54,000	60,000
	<u>592,992</u>	<u>992,415</u>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 预收氧化铝款	(120,420)	(413,079)
— 承销费	(21,000)	(30,000)
— 辞退及内退福利(c)	(84,484)	(71,932)
	<u>(225,904)</u>	<u>(515,011)</u>
	<u>367,088</u>	<u>477,404</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非流动负债(续)

(a) 递延收益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铝系合金应用技术研究及其高端精品压铸件产品的开发	25,000	25,000
80 万吨氧化铝项目补助拨款	18,351	-
年产 25 万吨高精板带箔用铝合金扁锭及工业交通用铝合金圆锭项目拨款/补助	10,120	10,120
中央节能项目补助拨款	7,629	8,264
AES 脱硫工程政府补助	7,235	8,269
中铝南海合金有限公司 11 万吨再生铝合金项目补助拨款	9,000	-
其他	48,375	95,631
	<u>125,710</u>	<u>147,284</u>

(b) 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国贸在长期合同下预收的氧化铝款。

(c) 于2010年和2009年，部分分子公司实行提前退休计划，允许符合条件的员工在自愿基础上提前退休。于2010年12月31日，于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确认的与提前退休计划有关的义务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03,205	24,757
管理费用	69,072	284,562
融资费用	5,778	-
当年使用	(85,193)	(6,114)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u>292,862</u>	<u>303,205</u>
非流动部份	208,378	231,273
流动部份	84,484	71,932
	<u>292,862</u>	<u>303,205</u>

(d) 为中期票据承销费余额，其中 21,000 千元需在一年内支付，其余 33,000 千元为一年以上需支付部分。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股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	-	-
国有法人持股	5,649,217	-	5,649,217
其他内资持股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外资持股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u>5,649,217</u>	<u>-</u>	<u>5,649,217</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931,305	-	3,931,305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943,966	-	3,943,966
其他	-	-	-
	<u>7,875,271</u>	<u>-</u>	<u>7,875,271</u>
	<u>13,524,488</u>	<u>-</u>	<u>13,524,488</u>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	-	-
国有法人持股	5,649,217	-	5,649,217
其他内资持股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外资持股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u>5,649,217</u>	<u>-</u>	<u>5,649,217</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931,305	-	3,931,305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943,966	-	3,943,966
其他	-	-	-
	<u>7,875,271</u>	<u>-</u>	<u>7,875,271</u>
	<u>13,524,488</u>	<u>-</u>	<u>13,524,488</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股本(续)

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均已获得上交所上市流通权，但根据约定有一至三年不等的限售期。其中，中铝公司和兰州铝厂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本公司于上交所上市之日(2007 年 4 月 3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能流通，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股份已实现流通。

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向包头铝业的股东定向增发 637,880 千股 A 股，以换股方式取得了包头铝业 100%的股权。该次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包铝集团及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为 355,338 千股，其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十六个月。与该次新增发行股份相对应，中铝公司及兰州铝厂承诺：自该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08 年 1 月 4 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1 月 4 日，该部分股票实现流通。

(39) 资本公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2,848,885	258,335	(1,366)	13,105,854
其他资本公积—				
专项资金拨入(a)	240,627	88,769	-	329,3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b)	714	-	(714)	-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71,964	-	-	171,964
其他	20,009	357	-	20,366
	<u>13,282,199</u>	<u>347,461</u>	<u>(2,080)</u>	<u>13,627,580</u>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2,929,215	1,192	(81,522)	12,848,885
其他资本公积—				
专项资金拨入(a)	236,860	3,767	-	240,6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1,556	-	(842)	714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71,964	-	-	171,964
其他	20,009	-	-	20,009
	<u>13,359,604</u>	<u>4,959</u>	<u>(82,364)</u>	<u>13,282,199</u>

(a) 财政部专项资金用于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这些资金作为项目国家资本金注入，待满足所有增加股本的条件后，本公司将把此部分资金转增股本。在未满足增加股本的条件前，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b)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年减少数，是由于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在本年处置转出的。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专项储备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储备	56,747	67,896	(52,064)	72,579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储备	34,227	54,206	(31,686)	56,747

本集团系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06]478 号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从事的矿山开采等业务计提相应的安全生产费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按原煤产量每吨6至8元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此外，本集团的露天矿按原煤产量每吨10元提取煤炭生产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井工矿按原煤产量每吨6至15元提取安全费用。本公司的子公司，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作为45户重点监控煤炭生产企业之一，自2008年1月1日起按原煤产量每吨60元提取安全费用(2008年 1月1 日之前按每吨35元提取)。

维简费主要用于开拓延伸、技术改造、塌陷赔偿、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等。安全费用主要用于与矿井有关的瓦斯、水火、运输等防护安全支出及设备设施更新等固定资产支出。维简费和安全费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专项储备(续)

根据《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晋政发[2007]41号)的要求，本集团位于山西省的若干子公司及分公司需缴纳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自2007年10月1日起按原煤产量每吨10元提取。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主要用于矿区生态环境和水资源保护、矿区污染治理、矿区生态保护、治理和恢复直接相关的其他支出。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该项基金需专设银行帐户储存，其提取、储存和使用需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监督。

(41) 盈余公积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799,232	68,325	-	5,867,557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5,799,232	-	-	5,799,23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未分配利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经重述)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820,353	-	22,439,066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亏损)	778,008	-	(4,618,71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325)	10%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530,036	-	17,820,353	-

- (a)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537,386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521,464 千元)。

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当期净利润及其期初未分配利润之和，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确定的当期净利润及其期初未分配利润之和两者中孰低的数额，扣除当期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后的余额，作为当年向股东分配利润的最大限额。

(43)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焦作万方	1,552,131	1,415,565
山西华泽	638,593	617,590
山东华宇	821,106	823,815
山西华圣	632,062	628,610
甘肃华鹭	516,758	467,864
遵义铝业	341,505	302,909
遵义氧化铝	351,732	266,274
中铝西南铝板带	271,229	249,987
华西铝业	168,331	171,780
中铝瑞闽	108,650	105,403
中铝国贸	165,547	83,183
其他	11,064	20,084
合计	5,578,708	5,153,06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质押/抵押资产

2010年12月31日								
	借款金额	质押物	抵押物					
		应收账款收款权 (附注五(4))	固定资产(附注五(12))		无形资产(附注五(15))		在建工程 (附注五(13))	存货 (附注五(7))
		余额	原价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15,000	55,000	-	-	53,285	48,354	-	25,000
长期借款	705,405	-	1,840,432	1,116,883	84,755	77,799	-	20,000
合计	920,405	55,000	1,840,432	1,116,883	138,040	126,153	-	45,000

2009年12月31日								
	借款金额	质押物	抵押物					
		应收账款收款权 (附注五(4))	固定资产(附注五(12))		无形资产(附注五(15))		在建工程 (附注五(13))	存货 (附注五(7))
		余额	原价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645,000	15,000	189,694	136,138	255,227	235,171	207,580	25,000
长期借款	798,627	-	2,119,890	1,368,239	84,755	84,884	-	32,500
合计	1,443,627	15,000	2,309,584	1,504,377	339,982	320,055	207,580	57,50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8,374,341	68,556,451
其他业务收入	2,620,506	1,711,554
	<u>120,994,847</u>	<u>70,268,005</u>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10,727,609)	(67,369,812)
其他业务成本	(2,460,748)	(1,675,878)
	<u>(113,188,357)</u>	<u>(69,045,690)</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行业	<u>118,374,341</u>	<u>(110,727,609)</u>	<u>68,556,451</u>	<u>(67,369,812)</u>

按板块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氧化铝板块	26,108,926	(22,935,493)	15,930,613	(16,740,320)
原铝板块	52,506,886	(48,984,626)	42,283,394	(40,419,299)
铝加工板块	9,243,041	(9,036,504)	6,490,723	(6,724,280)
其他板块	165,881	(209,906)	163,260	(139,427)
贸易板块	89,246,262	(88,355,353)	38,107,652	(37,651,821)
板块抵销	<u>(58,896,655)</u>	<u>58,794,273</u>	<u>(34,419,191)</u>	<u>34,305,335</u>
	<u>118,374,341</u>	<u>(110,727,609)</u>	<u>68,556,451</u>	<u>(67,369,812)</u>

贸易板块指从事氧化铝、原铝及其他有色金属产品的贸易。前述产品来自于国际级国内产品供应商签订的现货及长单合同，并主要销售给国内的原铝冶炼商及第三方客户。贸易板块中亦包括本集团制造业务生产出的产品的销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续)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118,374,116	(110,727,609)	68,534,527	(67,348,268)
境外	225	-	21,924	(21,544)
	<u>118,374,341</u>	<u>(110,727,609)</u>	<u>68,556,451</u>	<u>(67,369,812)</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出售残余材料及其 他材料	1,229,895	(1,190,941)	678,302	(650,330)
提供电力、气体、热 力和水	538,920	(556,032)	538,903	(546,531)
提供机械加工及其 他服务	139,028	(117,605)	114,467	(111,436)
其他	712,663	(596,170)	379,882	(367,581)
	<u>2,620,506</u>	<u>(2,460,748)</u>	<u>1,711,554</u>	<u>(1,675,878)</u>

(c) 本集团确认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0 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3,260,779 千元(2009 年度：10,546,014 千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96%(2009 年度：15.00%)，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 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450,405	3.68%
第二名	3,282,255	2.71%
第三名	2,111,208	1.74%
第四名	1,953,818	1.61%
第五名	1,463,093	1.22%
	<u>13,260,779</u>	<u>10.96%</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580)	(10,130)	附注三(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415)	(159,724)	附注三(1)
教育费附加	(117,528)	(91,489)	附注三(1)
其他	(20,781)	(18,001)	
	<u>(342,304)</u>	<u>(279,344)</u>	

(47) 销售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运输及装卸费用	(1,090,831)	(812,479)
包装费用	(180,523)	(145,518)
港口杂费	(59,429)	(71,418)
工资及福利费用	(37,799)	(36,954)
销售佣金及其他手续费	(12,990)	(22,123)
仓储费	(30,119)	(32,273)
市场及广告费用	(14,818)	(12,253)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9,337)	(6,992)
其他	(137,455)	(124,910)
	<u>(1,573,301)</u>	<u>(1,264,920)</u>

(48) 管理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职工薪酬	(840,371)	(1,025,009)
所得税费用以外的其他税项	(272,400)	(267,466)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207,075)	(238,174)
无形资产摊销	(73,738)	(70,027)
经营租赁费用	(106,098)	(198,975)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141,472)	(125,686)
公用事业及办公用品费用	(82,737)	(78,850)
排污费	(33,985)	(40,230)
修理及维修费用	(43,911)	(48,644)
保险费用	(79,513)	(81,424)
审计费	(27,323)	(33,110)
法律及其他专业费用	(23,370)	(46,451)
其他	(522,121)	(562,152)
	<u>(2,454,114)</u>	<u>(2,816,198)</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财务费用-净额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2,575,661)	(2,299,780)
减：利息收入	91,109	125,139
汇兑(损失)/收益	(10,632)	36,816
其他	(40,817)	(31,646)
	<u>(2,536,001)</u>	<u>(2,169,471)</u>

(50) 资产减值损失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坏账损失	(27,734)	(12,679)
存货跌价损失	(161,584)	(33,75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9,152)	(464,20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72,629)	(159,583)
	<u>(891,099)</u>	<u>(670,226)</u>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7,144	(57,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296	23,788
	<u>56,440</u>	<u>(34,012)</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投资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395	3,0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b)	473,812	26,6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4,696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799	456,33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0	5,827
	<u>879,072</u>	<u>491,856</u>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5	1,186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	1,842	本期已处置该部分投资
	<u>395</u>	<u>3,028</u>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五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山西晋信	-	(447)	被投资单位亏损情况变化
广西华银	233,784	(49,945)	被投资单位盈利/(亏损)情况变化
农银汇理	9,419	1,558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万方实业	(442)	(1,199)	被投资单位亏损情况变化
赵固煤业	230,540	76,697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多氟多科技	(59)	-	被投资单位亏损情况变化
中孚特铝	570	-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u>473,812</u>	<u>26,664</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营业外收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 2010 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9,947	5,832	39,9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947	5,832	39,94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政府补助(a)	328,853	151,142	328,853
其他	146,857	42,261	146,857
	<u>515,657</u>	<u>199,235</u>	<u>515,657</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科研开发补贴	124,019	26,014	技术类补贴
财政补贴款	68,000	-	财政补贴款
节能减排项目补贴	41,557	1,723	节能项目补贴
环保项目补贴	24,665	18,415	环保项目补贴
企业发展扶持补贴	12,736	9,451	企业扶持
税费返还	1,181	2,411	增值税返还
电费补贴	86	80,497	财政电费补贴
其他	56,609	12,631	
	<u>328,853</u>	<u>151,142</u>	

(54) 营业外支出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 2010 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623)	(33,176)	(10,6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623)	(33,176)	(10,6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对外捐赠	(21,916)	(6,796)	(21,916)
罚款支出	(6,618)	(8,313)	(6,618)
其他	(41,329)	(21,547)	(41,329)
	<u>(80,486)</u>	<u>(69,832)</u>	<u>(80,486)</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19,479)	(237,690)
递延所得税	(91,737)	945,519
	<u>(411,216)</u>	<u>707,829</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润/(亏损)总额	<u>1,380,354</u>	<u>(5,390,597)</u>
按适用标准税率(附注(三))计算的所得税	(345,088)	1,347,649
个别子公司及分公司的所得税优惠差异	37,288	(63,925)
税率变动对递延税资产的影响	(54,252)	-
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亏损	(110,015)	(294,464)
允许加计扣除的支出	13,267	23,777
非应纳税收入	147,484	9,42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48,506)	(94,423)
冲销设备投资抵免	-	(220,205)
使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税资产之可抵扣亏损及费用	48,606	-
所得税费用	<u>(411,216)</u>	<u>707,829</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亏损)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0年度	2009年度 (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亏损)	778,008	(4,618,713)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13,524,488	13,524,488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人民币元/股)	0.06	(0.34)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10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09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7) 其他综合收益

	2010年度	2009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金额	-	4,049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60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的金额	(1,370)	(5,66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的所得税影响	215	851
小计	(1,155)	(1,37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833	115,427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40,833	115,427
合计	39,678	114,05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年度	2009年度
收到的补贴收入	286,320	89,176
保证金	179,907	-
代垫款项	99,367	-
利息收入	86,230	120,355
代理设备款	33,296	-
其他	91,280	43,661
合计	<u>776,440</u>	<u>253,192</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运输及装卸费	(1,091,659)	(813,287)
租赁费	(209,908)	(248,472)
支付履约合同保证金	(170,861)	(131,244)
研究开发费	(164,223)	(177,756)
包装费	(180,523)	(177,791)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对应的受限资 金的增加	(97,526)	(122,655)
保险费	(84,312)	(89,590)
港口杂费	(59,429)	(71,418)
业务招待费	(95,215)	(87,338)
后勤费用	(72,572)	(106,908)
办公费	(76,551)	(65,602)
安全生产费	(50,465)	(31,686)
投标保证金	(48,000)	-
聘请中介机构费	(40,093)	(41,312)
差旅费	(42,735)	(44,960)
银行手续费	(40,817)	(39,515)
仓储费	(35,075)	
排污费	(33,985)	
修理费	(30,665)	(33,933)
市场及广告费用	(13,296)	(37,321)
会议费	(19,148)	
代理设备款	-	(34,053)
其他	(374,605)	(442,288)
合计	(3,031,663)	(2,797,12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部份处置子公司股权(注)	510,783	-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5,299	71,236
收回抚顺热电厂投资款及利息	269,575	-
收回交易性金融资产保证金	203,237	458,041
定期存款利息	4,879	4,785
	<u>1,373,773</u>	<u>534,062</u>

注：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在公开市场以市价对外销售所持有的焦作万方 5%的股权收到的现金 510,783 千元。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项目投资准备金(注)	(849,809)	-
处置子公司损失的现金	(23,601)	-
	<u>(873,410)</u>	<u>-</u>

注：本集团支付参与山西介休煤炭资源整合预付出资款 640,083 千元,及为山西兴县项目竞标矿权投标准备金 209,726 千元。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还股东无息借款	-	(456,270)
股票发行费	-	(32,000)
中期票据承销费	(30,000)	(30,000)
	<u>(30,000)</u>	<u>(518,270)</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亏损)	969,138	(4,682,768)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63,789	(273,300)
固定资产折旧	5,889,393	5,899,9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6,440)	34,012
无形资产摊销	126,322	113,5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385	61,8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29,324)	27,3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532)	(39,989)
财务费用	2,581,414	2,238,462
投资收益	(879,072)	(491,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26,057	(926,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34,535)	(18,989)
存货的(增加)/减少	(1,391,095)	396,941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对应的 受限资金的增加	(97,526)	(122,6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08,206)	(1,614,3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79,765)	(1,325,664)
安全生产费净变动	17,431	18,111
其他	(19,57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03,859</u>	<u>(705,954)</u>

(b) 2010 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8,982,710	7,401,41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401,410)	(15,983,92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581,300</u>	<u>(8,582,513)</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816	7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81,894	7,400,6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8,982,710	7,401,410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82,710	7,401,410

六 分部信息

本公司执行委员会为主要经营决策制定者。执行委员会负责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分配资源到各经营分部及评估经营分部的表现。管理层基于内部报告确定经营分部。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按照以下方式对经营分部进行重新划分，划分后，本集团有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氧化铝板块：涵盖开采、购买铝土矿和其他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燃料动力，将铝土矿生产为氧化铝，并将氧化铝销售给本集团内部的电解铝厂和本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和销售化学品氧化铝和金属镓；

原铝板块：涵盖采购氧化铝和其他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氧化铝进行电解以生产为原铝，并销售给本集团内部的铝加工厂和集团外部的客户。该板块还包括生产、销售碳素产品和铝合金产品；

铝加工板块：涵盖采购原铝和其他原材料、辅助材料和电力，将原铝进一步加工为铝加工材并销售；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续)

贸易分部：贸易板块指从事于氧化铝、原铝及其他有色金属产品的贸易。前述产品来自与国际及国内产品供货商签订的现货及长单合同，并主要销售给国内的原铝冶炼商及第三方客户。贸易板块中亦包括本集团制造业务生产出的产品的销售。

相应的，2009 年可比信息亦经重分类，以与 2010 年之列报/分类一致。

公司及其他服务分部：涵盖总部及集团其他有关铝业务的研究和开发活动；

执行委员会以分部税前利润作为指标评价经营分部的表现。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续)

2010 年度分部信息

	氧化铝板块	原铝板块	铝加工板块	贸易板块	总部及其 他营运板块	板块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合计	26,837,922	53,255,011	10,466,016	90,141,373	190,326	(59,895,801)	120,994,847
分部间交易收入	(24,689,632)	(26,847,748)	(150,676)	(8,159,134)	(48,611)	59,895,801	-
对外交易收入	2,148,290	26,407,263	10,315,340	81,982,239	141,715	-	120,994,847
分部收益/(损失)	1,077,144	358,782	(323,568)	860,637	(490,258)	(102,383)	1,380,354
所得税费用							(411,216)
净收益							969,138
其他项目							
其中：利息收入	17,572	18,493	4,824	13,210	37,010	-	91,109
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	(532,291)	(1,307,058)	(309,644)	(90,976)	(346,324)	-	(2,586,293)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合营 企业净收益的份额	-	-	-	-	233,784	-	233,784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联营 企业净收益的份额	-	230,098	570	-	9,360	-	240,028
折旧和摊销费用	2,804,199	3,100,196	402,642	3,307	115,417	-	6,425,761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损失)	2,473	26,974	(48)	-	(75)	-	29,324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410,190)	(363,750)	(11,864)	(100,495)	(4,800)	-	(891,099)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1,933	14,643	10,239	100,495			127,310
资本性支出	4,360,876	3,502,232	1,059,015	15,129	79,557	-	9,016,809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续)

2009 年度分部信息(经重述)

	氧化铝板块	原铝板块	铝加工板块	贸易板块	总部及其 他营运板块	板块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合计	18,289,471	42,731,218	7,102,579	38,451,272	286,088	(36,592,623)	70,268,00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555,416)	(16,463,537)	(1,062,138)	(6,511,532)	-	36,592,623	-
对外交易收入	5,734,055	26,267,681	6,040,441	31,939,740	286,088	-	70,268,005
分部收益/(损失)	(2,895,597)	(1,426,521)	(897,907)	632,500	(689,217)	(113,855)	(5,390,597)
所得税费用							707,829
净收益							(4,682,768)
其他项目							
其中：利息收入	10,635	28,693	6,701	13,457	65,653	-	125,139
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	(383,409)	(1,231,458)	(315,643)	(1,378)	(331,076)	-	(2,262,964)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合营 企业净损失的份额	-	-	-	-	(50,392)	-	(50,392)
按权益法享有或分担的联营 企业净收益的份额	-	75,498	-	-	1,558	-	77,056
折旧和摊销费用	(2,581,773)	(2,681,865)	(376,561)	(3,003)	(146,107)	-	(5,789,309)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损失)	5,319	(20,503)	-	-	(12,160)	-	(27,344)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157,809)	(337,922)	(174,320)	-	(175)	-	(670,226)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231,908	502,842	208,750	423			943,923
资本性支出	5,710,786	2,814,715	2,055,058	2,155	102,830	-	10,685,54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分部信息(续)

2010 年度分部信息

	氧化铝板块	原铝板块	铝加工板块	贸易板块	总部及其他营运板块	板块间抵销	合计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分部资产	54,746,269	54,253,441	15,508,792	7,979,162	13,434,371	(6,315,016)	139,607,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0,781
当期所得税资产							304,239
资产合计							<u>141,322,039</u>
分部负债	27,038,548	31,115,258	11,712,111	6,568,614	13,703,723	(6,098,778)	84,039,476
当期所得税负债							95,708
负债合计							<u>84,135,184</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分部资产	52,302,401	53,257,537	13,818,766	6,937,975	11,071,289	(5,351,526)	132,036,4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240
当期所得税资产							291,507
资产合计							<u>133,975,189</u>
分部负债	26,219,954	31,110,437	9,926,120	6,243,025	10,035,814	(5,237,671)	78,297,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535
当期所得税负债							61,818
负债合计							<u>78,394,032</u>

六 分部信息(续)

2010 年度本集团取得的来自于境内外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位于境内外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境内	120,990,827	70,241,729
境外	4,020	26,276
合计	<u>120,994,847</u>	<u>70,268,005</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重述)
境内	98,156,936	95,296,116
境外	429,775	697,956
合计	<u>98,586,711</u>	<u>95,994,072</u>

七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1) 于 2010 年 6 月，本公司向其子公司中铝瑞闽增资 287,250 千元，持股比例由 90.12%变更为 92.18%，对应调减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869 千元。
- (2) 于 2010 年 5 月、7 月及 8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铝国贸分别向其子公司中铝国贸(北京)货运有限公司、上海中铝凯林铝业有限公司及中铝佛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增资 500 千元、2,700 千元及 2,0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由 80%、90%及 90%变更为 100%、99%及 100%，对应调减资本公积的金额共计 497 千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中铝公司	全民所有制	中国	熊维平	矿产资源开发(不含石油、天然气)、有色金属冶炼加工、相关贸易及工程技术服务	710927919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铝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铝公司	15,431,801	-	-	15,431,801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铝公司	41.30%	41.82%	41.30%	41.82%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表决权比例
合营企业—								
山西晋信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卫栋庭	制造	20,000	50%	113966020	50%
广西华银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管跃庆	制造	2,441,987	33%	75978848-9	33%
联营企业—								
赵固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贾明魁	制造	800,000	7.20%	76488722-X	30%
中孚特铝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张景现	制造	769,000	23.41%	55420757-2	26%
农银汇理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杨琨	投资	200,000	15%	717882215	15%
多氟多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闫克新	制造	66,660	45%	67377553-X	45%
万方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宋支边	销售	10,000	7.20%	70662655-8	3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71092494-5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10000444-7
3	山东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4109037
4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3577664
5	山东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2630411
6	山东铝业公司设备研究检测中心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4162022
7	山东山铝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656972X
8	淄博东山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0709106
9	淄博山铝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4989459
10	淄博永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6229728
11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9954897
12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027027-3
13	河南长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2545317
14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5511469
15	河南长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868946-1
16	河南长兴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917430-0
17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9253479-4
18	郑州银都科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67844321
19	郑州市银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2627477
20	赤壁长城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269536-2
21	贵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1166-5
22	贵州贵铝华光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5736901
23	贵州贵铝华美装潢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537402-7
24	贵州贵铝华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6135752-2
25	贵州贵铝华阳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017466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26	贵州贵铝华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019254X
27	贵州贵铝兴鑫筑炉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535145-8
28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62276-1
29	贵州铝厂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91440203-0
30	贵州铝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016386-2
31	贵阳白云铝工业设备制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624791
32	山西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01102-6
33	晋铝安装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591914-1
34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143-5
35	晋铝实业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1387125-X
36	晋铝实业总公司缝纫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1387162-0
37	晋铝实业总公司选煤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463538-6
38	晋铝修建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352-9
39	山西铝厂残联过滤布纺织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1387179-4
40	山西铝厂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580621-4
41	山西铝厂黄河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350-2
42	山西铝厂水泥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150759-0
43	山西铝厂孝义铝矿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1243694-2
44	山西铝厂孝义铝矿实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243205-1
45	山西铝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9420699-0
46	山西晋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986255-X
47	山西碳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012213
48	河津市宏泰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100212-0
49	平果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0068503-2
50	平果铝建设监理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684932-1
51	中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347073-X
52	焦作市益陶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578896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53	河南中铝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071009-1
54	中州铝厂太行物资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349799-1
55	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351401-8
56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401247
57	青海铝业华通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7401500
58	青海铝业金属熔剂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7444404
59	郑州轻金属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10106-011674
60	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1074223
61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384813-X
62	苏州有色金属加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4822912
63	洛阳金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55346870
64	洛阳有色院金通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144483-7
65	苏州新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3776967-0
66	洛阳金延有色金属加工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8648977
67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6995634X
6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公司六冶安装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71952912
69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3871670
70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93232-0
71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8376506-4
72	湖南华楚工程建设咨询监理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837755960
73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2920100-8
74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工程承包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05257
75	贵阳新宇建设监理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44747540
76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0950967-2
77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768149-5
78	沈阳博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649334X0
79	中铝国际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91606147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80	包铝集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4394909
81	包头市科友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3279424
82	包头市科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20115535
83	包铝泛友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2550865
84	包头市金石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47919314
85	包头铝厂综合企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4431191
86	包头铝业集团建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4435440
87	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93249-4
88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09705745
89	抚顺钛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164162-7
90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34268910
91	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5202112X
92	中铝上海铜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92730852
93	兰州连城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459757-1
94	兰州连铝大厦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9663599-5
95	兰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449072-3
96	西北铝加工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2551000-1
97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2704973-3
98	哈尔滨东轻机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345962450
99	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505549
100	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00007699
101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长沙勘察设计院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83768898
102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1444711
103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935724
104	贵州黔钰有色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018877-9
105	青岛美特容器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14311268
106	山东山铝四通镍业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8347068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07	威海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3261397x
108	河南长城众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0678646-3
109	河南长城物流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0678751-1
110	贵阳白云氟化盐有限责任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214626666
111	贵州集黔矿产冶炼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22201835
112	北京吉亚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1774231-9
113	晋铝建设彩钢有限公司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77813949-2
114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202802925
115	重庆西南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313359-1
116	重庆西南铝设备安装检修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45041677-5
117	重庆西南铝运输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282395-3
118	重庆西南铝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736553257
119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渝州环保设 备厂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903141867
120	重庆西南铝焊管厂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282393-7
121	重庆西南铝合金加工研究所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282400-8
122	重庆西南铝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西南铝集团之子公司	20313496-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23	北京中鑫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672387658
124	云晨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0929594
125	大理州红蜘蛛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218721599
126	玉溪矿业同德担保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7385572
127	拉萨天利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83523405
128	昆明星宫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09774679
129	云南铜业胜威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72681010
130	云港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1111109
131	中国云铜（澳大利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555888883
132	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00007699
133	中国铜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00003401
134	中铝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7827371
135	中铝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717826889
136	江西江钨镍钴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55086277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西南铝集团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2,473,449	3.60%	2,583,261	8.81%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 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铝	市场价	2,316,546	3.37%	1,263,139	4.31%
广西华银	采购商品	采购氧化铝	市场价	1,321,202	1.92%	911,462	3.11%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481,032	0.70%	219,136	0.75%
山东铝业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279,159	0.41%	131,525	0.45%
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铝	市场价	273,749	0.40%	66,118	0.23%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 司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212,361	0.31%	309,560	1.06%
河南长城众鑫实业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207,704	0.30%	2,147	0.01%
包铝集团	采购商品	采购铝加工产品、 其他	市场价	198,622	0.29%	10,932	0.04%
贵州集黔矿产冶炼有限 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114,017	0.17%	64,283	0.22%
山西铝厂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94,895	0.14%	28,865	0.10%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 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74,129	0.11%	54,385	0.19%
包头市金石硅业有限责 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其他	市场价	71,168	0.10%	40,479	0.14%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市场价	244,004	0.33%	532,317	1.81%
小计				8,362,037	12.15%	6,217,609	21.2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建筑安装	协议价	2,237,604	25.40%	3,569,355	28.04%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其他	协议价	415,928	4.72%	185,283	1.46%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 建设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建筑安装	协议价	229,529	2.61%	112,584	0.88%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建设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建筑安装	协议价	130,406	1.48%	71,921	0.57%
晋铝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建筑安装	协议价	88,532	1.00%	94,048	0.74%
中色第十二冶金建设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建筑安装	协议价	78,042	0.89%	106,369	0.84%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工程类)		协议价	329,216	3.73%	827,487	6.50%
小计				3,509,257	39.83%	4,967,047	39.03%
山东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 (其他)	物业管理	市场价	74,738	28.25%	89,171	17.53%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接受劳务 (其他)	物业管理	市场价	54,338	20.54%	78,593	15.45%
山西铝厂	接受劳务 (其他)	物业管理	市场价	51,011	19.28%	97,945	19.26%
贵州铝厂	接受劳务 (其他)	物业管理	市场价	42,192	15.95%	52,293	10.28%
包铝集团	接受劳务 (其他)	物业管理	市场价	28,281	10.69%	42,696	8.40%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其他)			13,964	5.29%	147,866	29.08%
小计				264,524	100.00%	508,564	100.0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西南铝集团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水电气(采购)	市场价	84,705	31.10%	60,826	21.29%
贵州铝厂工贸实业总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储运(采购)	市场价	36,528	13.41%	53,454	18.71%
中州铝厂劳动服务公司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其他(采购)	市场价	30,992	11.38%	36,522	12.78%
其他关联方	水电气等公共事业		市场价	120,098	44.11%	134,879	47.22%
小计				272,323	100.00%	285,681	100.00%
山东铝业公司	铝产品委托加工	氧化铝加工	协议价	118,588	86.18%	50,687	100%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铝产品委托加工	铝加工产品加工	协议价	19,013	13.82%	-	-
小计				137,601	100%	50,687	10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西南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4,450,405	3.77%	3,596,390	5.25%
青海黄河水电再生铝业 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氧化铝	市场价	2,252,131	1.91%	217,704	0.32%
东北轻合金有限责任公 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902,015	0.76%	542,541	0.79%
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其他	市场价	858,613	0.73%	88,796	0.13%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578,590	0.49%	640,130	0.93%
包铝集团	销售商品	销售氧化铝	市场价	531,092	0.45%	419,721	0.32%
贵州铝厂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459,121	0.39%	218,089	0.32%
贵州贵铝华新新材料有 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原铝	市场价	181,534	0.15%	170,386	0.2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其他	市场价	127,430	0.11%	145,311	0.21%
苏州隆昌新材料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	销售铝加工产品	市场价	91,733	0.08%	-	-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121,662	0.10%	392,234	0.86%
小计				10,554,326	8.94%	6,431,302	9.38%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水电气等 公共事业	水电气(销售)	市场价	87,706	3.03%	79,149	4.62%
山东铝业公司	水电气等 公共事业	水电气(销售)	市场价	65,941	2.28%	60,091	3.51%
其他关联方	水电气等 公共事业	水电气(销售)	市场价	187,210	6.48%	213,014	12.45%
小计				340,857	11.79%	352,254	20.58%
中国铝业公司	股权投资 收益	其他	市场价	164,697	0.03%	-	-
小计				164,697	0.03%	-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注：本集团在本年内的正常业务活动中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定价政策如下：

(i)材料和产成品销售包括销售氧化铝、原铝及废料。这些交易为公司的正常商业往来，并按相关签订的产品和服务互供总协议进行。价格政策总结如下：

(A)采用中国政府制定的价格(政府定价)；

(B)如果没有政府定价则采用政府指导价；

(C)如果既没有政府定价亦没有政府指导价，则采用市场价(指与独立第三方交易的价格)；及

(D)若以上均没有的，则采用协议价格。

(ii)提供的公用事业服务包括供应电力、气体、热力和水，均按以上(i)(A)定价。

(iii)提供的工程、建设和监理服务为就建设性项目以向本公司提供了工程、施工及监理服务。这些服务采用政府指导价(i)(B)或当时的市场价(i)(C)(包括投标方式的投标价)定价。

(iv)主要材料和辅助材料(包括铝土矿、石灰石、碳、水泥、煤等)及产成品采购的价格政策均按以上(i)定价。

(v)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社会服务和生活后勤服务，其中包括公安保卫、消防、教育及培训、学校和医疗卫生、文化体育、报刊杂志、广播和印刷、物业管理、环境和卫生、绿化、托儿所和幼儿园、疗养院、餐馆和办公室、公共交通和其他服务。这些服务遵从相关社会和生活后勤服务供应协议。其价格政策均按以上(i)(D)定价。

(vi)租赁费

本集团根据与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按市场租赁费率，为占用中铝公司及其子公司作工业或商业用途的土地支付租赁费。另本集团根据与中铝公司之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按市场租赁费率为占用的中铝公司之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支付租金。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租赁费用确定依据	租赁费用占本集团租赁费用的比例
山西铝厂	山西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137,114	市场价	21.31%
贵州铝厂	贵州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106,054	市场价	16.48%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河南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71,366	市场价	11.09%
中铝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08 年 10 月 16 日	2011 年 10 月 15 日	62,913	市场价	9.78%
山东铝业公司	山东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54,736	市场价	8.51%
中州铝厂	中州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54,976	市场价	8.54%
平果铝业公司	广西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43,234	市场价	6.72%
包铝集团	包头铝业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27,337	市场价	4.25%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分公司	土地	2001 年 7 月 1 日	2050 年 6 月 30 日	16,844	市场价	2.62%
其他关联企业					68,858		10.70%
					<u>643,432</u>		<u>100%</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中铝公司	河南铝业	2,577,487,782	10/06/2006-15/12/2010	07/04/2011-29/03/2015	否
中铝公司	河南铝业	180,000,000	15/05/2010-28/06/2010	30/11/2010-30/12/2010	是
中铝公司	河南铝业	250,000,000	19/05/2003-29/10/2008	18/05/2010-11/08/2010	是
中铝公司	国贸	1,241,699,046	24/11/2009-15/12/2010	24/05/2010-14/12/2010	是
中铝公司	西南铝板带	380,000,000	20/12/2002-28/06/2005	24/02/2010-19/12/2010	是
中铝公司	西南铝冷连轧	228,812,900	15/01/2007-15/05/2008	12/01/2013-28/03/2016	否
兰州铝厂	兰州分公司	32,000,000	01/07/2003	01/07/2018	否
兰州铝厂	兰州分公司	50,954,000	01/07/2001	01/07/2010	是
兰州铝厂	西北铝	4,200,000	30/04/2003	30/04/2018	否
中色科技	河南铝业	37,084,768	02/03/2006	02/03/2014	否

(d) 商标使用

根据签订之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本公司在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10 年内免费提供中铝公司非独家使用两项商标的权利。本公司将承担在此期间内需维持此商标权有效而每年不超过 1,000 元的登记费用。按照合同条款，中铝公司可以通过协商延长该等商标使用权利的有效期。

(e)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5,922</u>	<u>6,635</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397,098	329,194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83	656
	其他关联方	119,309	146,663
		<u>517,090</u>	<u>476,513</u>
其他应收款	中铝公司	7,711	-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21,609	38,919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	8,362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3,915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17,631	17,631
		<u>60,866</u>	<u>64,912</u>
预付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30,750	9,919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6,256	-
	其他关联方	10,070	43,718
		<u>77,076</u>	<u>53,637</u>
应付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146,078	284,593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1,095	1,415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1,001	210
	其他关联方	3,655	7,467
		<u>151,829</u>	<u>293,685</u>
其他应付款	中铝公司	13,946	6,761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2,242,555	2,306,912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634	534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300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	3,397
	其他关联方	13,428	14,908
		<u>2,270,863</u>	<u>2,332,512</u>
预收账款	中铝公司之子公司	80,961	69,618
	中铝公司之联营公司	122	122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2,100	-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332	332
	其他关联方	8	6
		<u>83,523</u>	<u>70,078</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或有事项

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约但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为 4,611,998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3,918,198 千元)。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26,204	782,744
一到二年	621,475	778,016
二到三年	622,040	778,581
三年以上	20,293,593	25,432,029
	<u>22,163,312</u>	<u>27,771,370</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 承诺事项(续)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 (a) 本公司与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7 日签订合资协议，成立遵义氧化铝，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向遵义氧化铝出资 562,800 千元，仍需承担出资义务 375,200 千元。后根据遵义氧化铝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 年 12 月 7 日)决议，双方股东需共同承担的剩余出资义务协商为 595,170 千元。根据协商约定,本公司出资比例为 67%,需承担的出资义务变更为 398,764 千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履行出资 297,757 千元,仍需承担出资义务 101,007 千元。
- (b)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与贵阳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恩远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三方出资协议，公司持股 40%成立贵州中铝铝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320,000 千元。根据合资合同及章程，本公司以实物出资的方式出资 45,035 千元，以现金的方式出资 82,965 千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止，公司还未进行任何方式的出资行为。
- (c) 本公司与孝义市矿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4 日签订股东协议，成立山西华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00 千元，其中本公司需要出资 40,800 千元，持有其 51%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山西华谊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8,000 千元，仍需承担出资义务 32,800 千元。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基本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偿还应付账款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资产和负债同时减少 6,643 千元	—
结转预收账款	结转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	资产和负债同时减少 687 千元	—
偿还其他应付款	偿还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资产和负债同时减少 481,116 千元	—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1 年 1 月 30 日，董事会通过书面表决，本公司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股新增 A 股。本次 A 股发行计划须经股东及中国有关部门批准。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a) 银行授信融资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授信融资总额度约为 96,705,784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88,664,402 千元)。其中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的银行授信融资额度约 46,698,913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49,897,748 千元)。约 68,462,737 千元的银行授信融资额度将于一年内续期。本公司董事有信心这些银行授信融资额度可在到期时获得续期。

(b) 期货交易代理人公司授信额度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于伦敦金属交易所的原铝期货交易代理人公司授信额度为美元 107,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708,629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117,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798,899 千元)，其中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的额度为美元 14,966 千元，折合人民币 99,115 千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56 千元，折合人民币 382 千元)。期货交易代理人公司有权利随时取消、减少、变动有关期货交易授信额度。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企业合并

本集团在本年未发生企业合并事项。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使其面临多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及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侧重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风险公司由集团财务部资金处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执行。集团财务部资金处通过与集团营运单位的紧密合作，负责确定、评估和规避金融风险。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是产生于较大金额的外币存款、短期和长期外币借款，包括美元、澳大利亚元、日元、欧元及港币。相关披露分别见财务附注五(1)、(21)及(33)。集团财务部资金处对国际外汇市场上不断变化的汇率保持密切的关注，并且在增加外币存款和筹集外币借款时予以考虑。由于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及负债所占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很小，本公司董事们认为本集团于 2010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重大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

除银行存款(附注五(1))外，本集团没有重大的计息资产，所以本集团的收入及经营现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场利率变化的影响。

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在中国的活期和定期银行账户中。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规定，集团财务部资金处定期密切关注该等利率的波动。由于该等存款平均利率相对较低，本公司董事们认为本集团持有的此类资产于 2009 年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并未面临重大的利率风险。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期借款。浮动利率的借款使本集团面临着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有关该等利率风险披露请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33)的披露。本集团为支援一般性经营目的签订借款协定，以满足包括资本性支出及营运资金需求。集团财务部资金处密切关注市场利率并且维持浮动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间的平衡，以降低面临的上述利率风险。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参数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提高/降低 1%(2009 年：1%)，税后净利润将会分别减少/增加人民币 361 百万元(2009 年度：净亏损减少/增加人民币 509 百万元)。

本集团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按固定利率发行的长期债券、中期票据及短期债券。由于市场上有着类似条款之公司债券的可比利率的波动相对较小，本公司董事们认为本集团持有之固定借款于 2010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并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c) 价格风险

本集团利用期货和期权合同以降低面临的原铝价格波动。根据本集团的政策，对冲数量不得超过每年总生产产量的 50%。

本集团利用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金属交易所交易大部分期货和远期欧式期权合同，以规避原铝价格的波动。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0.5 百万元及 8.6 百万元的持仓期货合约分别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中确认。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参数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原铝期货价格上浮或下跌 3%(2009 年度：3%)，税后盈利将会增加/减少人民币 202 百万元(2009 年：税后亏损增加/减少人民币 140 百万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来自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来自客户的信用风险，包括未偿付的应收账款和已承诺交易。本公司也对某些子公司提供财务担保。附注中五(1)、(3)、(4)、(5)及(33)中包含的在合并财务报表内的应收账款账面值及相应财务担保金额代表了本集团在金融资产及担保的最高信用额度。

本集团的大部分银行存款及现金存放于几家大型国有银行。由于这些国有银行拥有国家的大力支持，本集团董事们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销售部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它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本集团定期评估客户的信用品质并且认为在财务报表中已经计提了足额坏账准备。管理层认为不存在由于对方违约带来的进一步损失。本集团不持有任何作为质押的抵押品。

于 2010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大于集团总收入 10%的个别客户，因此公司董事们认为于 2010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度风险。

(3) 流动风险

集团资金处按照本集团经营实体统一进行现金流预测。集团资金处通过监控集团流动性要求的滚存预测以保证在任何时候都能满足经营所需现金并有足够的未使用的承借款授信的空间，以此保证企业不会违反借贷限制或借款授信所规定的公约(如适用)。预测已考虑本集团的财务融资计划、公约遵守情况、内部资产负债表比率目标遵守情况及如外汇限制等的外部监管或法律要求(如适用)。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约人民币 96,706 百万元(2009 年：人民币 88,664 百万元)可用信用额度，其中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经使用人民币 46,699 百万元(2009 年：人民币 49,897 百万元)。约人民币 68,463 百万元的可用信用额度将于 2011 年重新申请。本公司董事们基于过去的经验及良好的信誉确信该可用信用额度在期满时可以获得重新批准。

另外，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其伦敦金属交易所原铝期货代理商拥有信用额度美元 107 百万元(等值人民币 709 百万元)(2009 年：美元 117 百万元(等值人民币 799 百万元))，其中已使用美元 15 百万元(等值人民币 99 百万元)(2009 年：美元 0.06 百万元(等值人民币 0.38 百万元))。期货代理商有权调整相关的信用额度。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管理层根据预期现金流量，监控集团的流动资金储备的滚存预测。

下表显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间对本集团的非衍生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进行了净值基础的到期分组分析。表中披露的金额为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集团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长期借款	5,264,528	3,624,508	11,457,145	3,726,011	24,072,192
中期票据	5,000,000	-	7,000,000	-	12,000,000
长期债券	-	-	-	2,000,000	2,000,000
应付借款利息	2,599,084	1,322,756	2,157,311	372,181	6,451,3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8,559	-	-	-	8,559
预收款项	988,740	-	-	-	988,740
应交税费(不含应交所得税)	391,074	-	-	-	391,074
应付利息	359,990	-	-	-	359,990
应付股利	89,272	-	-	-	89,272
其他应付款	4,916,412	-	-	-	4,916,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不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以及债券)	149,800	-	-	-	149,800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短期融资券)	1,786	-	-	-	1,786
短期借款	20,589,680	-	-	-	20,589,680
短期融资券	10,700,000	-	-	-	10,700,000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6,376,342	-	-	-	6,376,342
	<u>57,435,267</u>	<u>4,947,264</u>	<u>20,614,456</u>	<u>6,098,192</u>	<u>89,095,179</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集团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2,826,472	5,909,537	13,916,224	6,073,488	28,725,721
中期票据	-	5,000,000	5,000,000	-	10,000,000
长期债券	-	-	-	2,000,000	2,000,000
应付借款利息	3,264,567	1,652,829	2,665,592	621,619	8,204,6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47,855	-	-	-	47,855
预收款项	989,734	-	-	-	989,734
应交税费(不含应交所 得税)	353,547	-	-	-	353,547
应付利息	338,476	-	-	-	338,476
应付股利	115,978	-	-	-	115,978
其他应付款及预提费用	5,249,808	-	-	-	5,249,8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不含一年内到 期的长期借款以及债 券)	451,459	-	-	-	451,459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短 期融资券)	110,283	-	-	-	110,283
短期借款	22,993,285	-	-	-	22,993,285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6,172,443	-	-	-	6,172,443
	<u>42,913,907</u>	<u>12,562,366</u>	<u>21,581,816</u>	<u>8,695,107</u>	<u>85,753,196</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估计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24,072,192	24,077,063	25,899,249	28,728,308
应付债券	13,909,953	13,809,692	11,905,233	12,056,836

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估计(续)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期货合约	525	-	-	525
外汇远期合约	-	16,683	-	16,683
	<u>525</u>	<u>16,683</u>	<u>-</u>	<u>17,208</u>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4	-	-	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35	-	-	1,435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估计(续)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

(5) 资金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资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团能持续营运，以为股东和其他权益持有人提供回报，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减低资金成本。

与行业内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团利用杠杆比率监察其资本。此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负债总额扣除当期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债务总额”)减去受限资金、定期存款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资本计算为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股东权益加债务净额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9 和 2010 年，本集团主要产品销售价格的变化对本集团的利润和净现金流量产生了不利影响，本集团通过另外的银行借款来确保足够的经营现金流。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0 年	2009 年
债务总额	84,039,476	78,297,679
减：受限资金、定期存款和银行存款及现金等价物	(9,495,645)	(7,858,760)
债务净额	74,543,831	70,438,919
股东权益	57,186,855	55,581,157
加：债务净额	74,543,831	70,438,919
减：少数股东权益	(5,578,708)	(5,180,419)
总资本	126,151,978	120,839,657
杠杆比率	59%	5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公允价值 变动收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 提的减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64	17,144	—	—	17,2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5	—	(1,370)	-	-
金融资产小计	1,499	17,144	(1,370)	-	17,208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47,855	39,296	—	—	8,559

十六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度公允 价值变动收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2010 年度 计提的减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	752,613	—	—	-	547,768
金融负债—					
借款和应付款	(488,890)	—	—	—	(1,040,64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737,382	2,159,032
减：坏账准备	(381,220)	(405,010)
	<u>1,356,162</u>	<u>1,754,022</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54,432	1,511,986
一到二年	73,874	133,237
二到三年	130,734	17,599
三年以上	478,342	496,210
	<u>1,737,382</u>	<u>2,159,032</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1,475,916	85%	(240,152)	16%	1,900,611	88%	(258,046)	14%
单项金额不重大	261,466	15%	(141,068)	54%	258,421	12%	(146,964)	57%
	<u>1,737,382</u>	<u>100%</u>	<u>(381,220)</u>	<u>22%</u>	<u>2,159,032</u>	<u>100%</u>	<u>(405,010)</u>	<u>19%</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80,215	(80,215)	100%	注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66,639	(66,639)	100%	注
河南有色进出口公司	32,011	(32,011)	100%	注
萍乡铝厂	18,503	(18,503)	100%	注
梅河口砂轮厂	17,466	(17,466)	100%	注
沈阳砂轮厂	11,637	(11,637)	100%	注
青海省电力光达实业公司	8,802	(8,802)	100%	注
抚顺铝厂	7,627	(7,627)	100%	注
甘肃金汇贸易发展公司	7,199	(7,199)	100%	注
中国五矿集团五矿国际有色金属贸易公司	6,096	(6,096)	100%	注
合肥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6,016	(6,016)	100%	注
正皓(阳新)铝业有限公司	5,388	(5,388)	100%	注
其他	145,055	(113,621)		
	<u>412,654</u>	<u>(381,220)</u>		

注： 上述应收账款均为本公司重组成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d)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部分计提坏账准备，但在本年度全部或大部分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共计人民币 555 千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回部分款项。

(e)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货款	17,648	吊销营业执照	否
淄博华杰公司	货款	2,454	查无此单位	否
抚顺市盈盛经贸商行	货款	861	注销登记	否
淄博密克罗工贸有限公司	货款	800	吊销营业执照	否
辽宁省检查科学技术开发公司				
新宾经营处	货款	795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北京山铝鲁东物资贸易公司	货款	703	注销登记	是
宜兴市协力铝业有限公司	货款	656	吊销营业执照	否
开封高压阀门厂郑州销售一处	货款	525	查无此单位	否
其他		1,480		
		<u>25,922</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248,197	一年以内	14%
第二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0,854	一年以内	12%
第三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8,215	二至三年	11%
第四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5,994	一年以内	6%
第五名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0,215	三年以上	4%
		<u>823,475</u>		<u>47%</u>

(h)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珠海经济特区郑铝珠海企业发展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80,215	4.62%	(80,215)	80,215	3.72%	(80,215)
青岛博信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66,639	3.84%	(66,639)	66,639	3.09%	(66,639)
贵州铝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9,763	2.86%	-	20,828	0.96%	-
青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44,692	2.57%	-	-	-	-
西南铝集团	本公司子公司之主要股东	21,216	1.22%	-	20,180	0.93%	-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8,838	1.08%	-	20,111	0.93%	-
河南长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7,540	1.01%	(2,465)	17,542	0.81%	(2,465)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2,499	0.72%	-	40,754	1.89%	-
其他关联方		11,692	0.68%	(942)	19,848	0.91%	(996)
		<u>323,094</u>	<u>18.60%</u>	<u>(150,261)</u>	<u>286,117</u>	<u>13.24%</u>	<u>(150,315)</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与子公司流动资金往来	2,822,782	2,062,363
委托贷款(注)	513,000	465,000
预付出资款(附注五(5))	824,809	255,054
代垫款项	143,809	167,352
材料款	52,283	72,623
保证金	88,788	23,170
水电费	24,510	22,569
备件款	12,782	21,478
备用金	20,954	17,106
其他	32,529	57,759
	<u>4,536,246</u>	<u>3,164,474</u>
减：坏账准备	<u>(175,250)</u>	<u>(211,915)</u>
	<u>4,360,996</u>	<u>2,952,559</u>

注：委托贷款系本公司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抚顺铝业及河南铝业提供的委托贷款。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556,461	1,438,482
一到二年	1,655,899	616,434
二到三年	14,332	846,501
三年以上	309,554	263,057
	<u>4,536,246</u>	<u>3,164,474</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4,309,692	95%	(56,618)	1%	2,356,749	74%	(93,120)	4%
单项金额不重大	226,554	5%	(118,632)	52%	807,725	26%	(118,795)	15%
			(175,250)				(211,915)	
	4,536,246	100%		4%	3,164,474	100%		7%

(c)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山西晋信铝业有限公司	17,631	(17,631)	100%	注 1
中国铝业集团	15,000	(15,000)	100%	注 2
深圳名都实业公司	14,000	(14,000)	100%	注 3
山西碳素厂	11,048	(11,048)	100%	注 3
国家有色工业局	10,000	(10,000)	100%	注 3
建工工业炉修造厂	5,824	(5,824)	100%	注 3
中国稀有稀土公司	5,500	(5,500)	100%	注 3
郑州物贸公司	4,800	(4,800)	100%	注 3
华云公司	5,000	(4,800)	98%	注 4
轮毂厂	4,774	(4,774)	100%	注 3
海南金海铝工贸	4,615	(4,615)	100%	注 3
香港来宝资源有限公司	4,530	(4,530)	100%	注 3
贵州兴鑫实业公司	3,000	(3,000)	100%	注 3
其他	74,712	(69,728)		
	180,434	(175,250)		

注 1：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山西晋信最迟于 2010 年三季度前关闭其 75KA 电解槽，因此管理层预期该款项难以收回，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中国铝业集团已解散，本公司正在对该款项进行清理。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注 3: 上述其他应收款均为本公司重组成立时国有股股东投入，投入时已经评估认为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4: 华云公司项目已停止，本集团正在对该款项进行清理。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 (d)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 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 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已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 收回金额
白云区财政局	收回欠款	无法收回	2,000	2,000
往平信发华宇氧化铝有限 公司	收回欠款	无法收回	211	211
其他			619	373
			<u>2,830</u>	<u>2,584</u>

- (e)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其他应收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河南长城发展有限总公司	股东投入款	30,074	确定无法收回	否
海南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股东投入款	8,905	确定无法收回	否
郑州长洋超薄玻璃有限公司	股东投入款	7,856	确定无法收回	否
郑丰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投入款	3,617	确定无法收回	否
淄博铝厂	工程款	3,237	对方经营困难	否
其他	股东投入款	6,711	注销登记	否
		<u>60,400</u>		

- (f)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g)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第一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93,445	一至两年	40%
第二名	第三方	610,083	一年以内	14%
第三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454,741	二至三年	10%
第四名	本公司之子公司	282,871	一年以内	6%
第五名	第三方	194,336	一年以内	4%
		<u>3,335,476</u>		<u>74%</u>

(h)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山西晋信	本公司之合营企业	17,631	0.39%	(17,631)	17,631	0.56%	(13)
山西碳素厂	同受中铝公司控制	11,048	0.24%	(11,048)	11,048	0.35%	(11,048)
其他关联方		10,470	0.23%	(7,232)	19,986	0.71%	(8,213)
		39,149	0.86%	(35,911)	48,665	1.62%	(19,274)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3,238,641	12,307,963
合营企业(b)	990,568	685,459
联营企业—(c)	66,532	26,815
有公开报价	-	-
无公开报价	66,532	26,815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d)	7,000	7,000
	<u>14,302,741</u>	<u>13,027,237</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06,829)	-
	<u>13,895,912</u>	<u>13,027,237</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华西铝业	成本法	259,595	259,595		259,595	56.86%	56.86%	不适用	-	-	-
中铝瑞闽	成本法	1,296,574	1,009,324	287,250	1,296,574	92.18%	92.18%	不适用	-	-	-
中铝西南铝冷连轧	成本法	624,190	485,000	139,190	624,19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西南铝板带	成本法	398,721	398,721	-	398,721	60%	60%	不适用	-	-	-
河南铝业	成本法	626,896	626,896	-	626,896	90.03%	90.03%	不适用	-	-	-
包头铝业	成本法	2,251,574	2,251,574	-	2,251,574	100%	100%	不适用	-	-	-
抚顺氟化盐有限公司	成本法	-	30,000	(30,000)	-	-	-	不适用	-	-	-
中铝太岳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600	10,600	20,000	30,600	51%	51%	不适用	-	-	-
山东山铝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8,708	8,708	-	8,708	75%	75%	不适用	-	-	-
山东铝业公司设计院	成本法	3,364	3,364	-	3,364	100%	100%	不适用	-	-	-
淄博万成工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	-	-	-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国长城铝业公司设计院	成本法	2,318	2,318	-	2,318	100%	100%	不适用	-	-	-
郑州海赛高技术陶瓷公司	成本法	3,269	3,269	-	3,269	80%	80%	不适用	-	-	-
山西华泽	成本法	900,000	900,000	-	900,000	60%	60%	不适用	-	-	-
兰州铝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112	2,112	-	2,112	93.33%	93.33%	不适用	-	-	-
中铝香港	成本法	794,309	794,309	-	794,309	100%	100%	不适用	(358,245)	(358,245)	-
山西龙门铝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219	29,219	-	29,219	55%	55%	不适用	-	-	-
山西铝厂碳素厂	成本法	11,756	11,756	-	11,756	72.57%	72.57%	不适用	(11,662)	(11,662)	-
山西华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9,400	39,400	-	39,400	98.34%	98.34%	间接持有部分股权	(36,922)	(36,922)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减 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山西华圣	成本法	510,000	510,000	-	510,000	51%	51%	不适用	-	-	-
抚顺铝业	成本法	700,000	500,000	200,000	7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遵义氧化铝	成本法	860,557	759,550	101,007	860,557	67%	67%	不适用	-	-	-
遵义铝业	成本法	364,557	364,557	-	364,557	62.10%	62.10%	不适用	-	-	-
山东华宇	成本法	865,260	865,260	-	865,260	55%	55%	不适用	-	-	38,233
甘肃华鹭	成本法	270,300	270,300	-	270,300	51%	51%	不适用	-	-	4,029
中铝南海合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4,000	100,000	84,000	184,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矿业	成本法	921,907	1,221,907	(300,000)	921,907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铝国贸	成本法	181,000	181,000	-	181,000	90.50%	90.50%	不适用	-	-	-
焦作万方	成本法	185,213	223,782	(38,569)	185,213	24.002%	24.002%	不适用	-	-	19,495
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8,000	418,000	-	418,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河南鑫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72	3,572	-	3,572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州铝建公司	成本法	23,870	23,870	-	23,870	100%	100%	不适用	-	-	-
中州矿业	成本法	300,000	-	300,000	3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华禹能源	成本法	59,800	-	59,800	59,800	100%	100%	不适用	-	-	-
华兴矿业	成本法	100,000	-	100,000	1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
华谊矿业	成本法	8,000	-	8,000	8,000	51%	51%	不适用	-	-	-
		<u>13,238,641</u>	<u>12,307,963</u>	<u>930,678</u>	<u>13,238,641</u>				<u>(406,829)</u>	<u>(406,829)</u>	<u>61,757</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山西晋信(附注 五(10)(a))	权益法	17,869	-	-	-	-	-	50%	50%	不适用	-	-
广西华银(附注 五(10)(a))	权益法	805,855	685,459	71,325	233,784	-	990,568	33%	33%	不适用	-	-
			685,459	71,325	233,784	-	990,568				-	-

(c)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多弗多科技(附 注五(10)(b))	权益法	30,000	-	30,000	(59)	-	30,298	45%	45%	不适用	-	-
农银汇理(附注 五(10)(b))	权益法	30,000	26,815	-	9,419	-	36,234	15%	15%	不适用	-	-
			26,815	30,000	9,360	-	66,532				-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东兴证券	成本法	2,000	2,000	-	2,000	0.13%	0.13%	不适用	-	-	-
中色国际氧化 铝开发有限 公司	成本法	5,000	5,000	-	5,000	10.00%	10.00%	不适用	-	-	-
			<u>7,000</u>	<u>-</u>	<u>7,000</u>				<u>-</u>	<u>-</u>	<u>-</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3,077,581	32,351,781
其他业务收入	1,062,018	797,309
	<u>44,139,599</u>	<u>33,149,090</u>
主营业务成本	(38,649,907)	(32,418,295)
其他业务成本	(1,006,813)	(806,423)
	<u>(39,656,720)</u>	<u>(33,224,71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行业	<u>43,077,581</u>	<u>(38,649,907)</u>	<u>32,351,781</u>	<u>(32,418,295)</u>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氧化铝板				
块	26,080,431	(22,923,809)	17,723,512	(18,452,571)
原铝板块	23,533,071	(22,139,623)	19,331,471	(18,719,756)
铝加工板				
块	1,170,391	(1,108,902)	809,211	(843,080)
其他板块	85,763	(148,055)	71,508	(61,149)
板块抵销	<u>(7,792,075)</u>	<u>7,670,482</u>	<u>(5,583,921)</u>	<u>5,658,261</u>
	<u>43,077,581</u>	<u>(38,649,907)</u>	<u>32,351,781</u>	<u>(32,418,295)</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u>43,077,581</u>	<u>(38,649,907)</u>	<u>32,351,781</u>	<u>(32,418,295)</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出售残余材料及其他材料	136,086	(153,852)	134,944	(105,150)
提供电力、气体、热力和水	371,267	(377,864)	359,165	(364,104)
提供机械加工及其他服务	155,248	(138,136)	163,703	(172,624)
其他	<u>399,417</u>	<u>(336,961)</u>	<u>139,497</u>	<u>(164,545)</u>
	<u>1,062,018</u>	<u>(1,006,813)</u>	<u>797,309</u>	<u>(806,423)</u>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9,557,927 千元(2009 年度：12,433,720 千元)，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31%(2009 年度：37.51%)，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928,241	13.43%
第二名	5,383,355	12.20%
第三名	4,177,982	9.47%
第四名	2,141,574	4.85%
第五名	<u>1,926,775</u>	<u>4.36%</u>
	<u>19,557,927</u>	<u>44.31%</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61,757	32,91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b)	243,144	27,6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1,565	14,188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损失	(46,224)	4,131
其他—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17,087	33,785
	<u>717,329</u>	<u>112,624</u>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 5 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山东华宇	38,233	-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焦作万方	19,495	11,140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甘肃华鹭	4,029	21,773	根据实际盈利情况分派股利
	<u>61,757</u>	<u>32,913</u>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本占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前 5 家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西华银	233,784	(49,945)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农银汇理	9,419	1,558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山西晋信	-	(447)	被投资单位亏损情况变化
多氟多科技	(59)	-	被投资单位盈利情况变化
赵固煤业	-	76,441	通过本公司之子公司持股
	<u>243,144</u>	<u>27,607</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七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亏损)	683,247	(3,561,42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06,708	75,475
固定资产折旧	3,969,029	4,095,3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5,076)	29,952
无形资产摊销	71,077	59,4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764	21,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11,534)	23,53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031)	(24,701)
财务费用	1,448,432	1,281,837
投资收益	(717,329)	(112,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58,672	(847,5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
存货的(增加)/减少	(687,712)	1,536,919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对应的受限资金的增加	(25,703)	(31,4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8,859	1,541,7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34,208)	104,755
安全生产费净变动	3,294	8,229
其他	(19,57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87,914</u>	<u>4,200,965</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0 年度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5,343,707	4,350,8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350,873)	(7,030,85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992,834</u>	<u>(2,679,984)</u>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损失)	184,022	(27,3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28,853	151,1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3,43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6,609	428,1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72	8,8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993	5,608
	<u>900,949</u>	<u>569,848</u>
所得税影响额	(210,057)	(134,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u>(25,118)</u>	<u>(39,744)</u>
	<u>665,774</u>	<u>396,045</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境内外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集团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并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利润/(亏损)(合并)(注)		净资产(合并)(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重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778,008	(4,618,713)	51,608,147	50,428,093
差异金额	-	(24,181)	(27,355)	(27,35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778,008	(4,642,894)	51,580,792	50,400,738

注： 分别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根据 2010 年 7 月 14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第六条的规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该项调整需要追溯，与国际报告准则存在差异。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重述)	基本每股收益/(亏损)		稀释每股收益/(亏损)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重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1.53%	(8.76%)	0.06	(0.34)	0.06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0.22%	(9.51%)	0.01	(0.37)	0.01	(0.37)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相比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幅度达 30%以上，或占本集团报表日资产总额 5%以上的报表项目的波动分析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9,495,645	7,858,760	1,636,885	21%	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情况好转，经营性现金流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08	64	17,144	26788%	主要是由于公司本年期末期货合约未平仓所致。
预付款项	2,151,423	1,240,937	910,486	73%	主要是增加了预付材料款、备件款以及矿石款
其他应收款	1,641,904	1,183,029	458,875	39%	主要由于本年在资源整合中增加了预付款项。
存货	21,780,047	20,423,227	1,356,820	7%	主要由于本集团增加了原燃材料的储备以及主要原燃材料价格上升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4,270	443,128	(288,858)	-65%	主要由于中铝国贸签订的氧化铝长单合同数量已经执行了大部分，预付采购款余额下降 2.9 亿元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814,077	1,981,650	832,427	42%	主要由于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河南铝业将待处置长期资产转至持有待售资产列示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1,435	(1,435)	-100%	主要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遵义铝业将太平洋保险的股票出售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48,054	937,407	1,310,647	140%	主要为本年增加了对联营公司赵固煤业的投资以及对联营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有所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72,721,863	70,199,889	2,521,974	4%	主要由于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和正常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17,785,906	18,978,257	(1,192,351)	-6%	主要由于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工程物资	270,903	482,935	(212,032)	-44%	主要由于本年在建工程耗用所致。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1) 资产负债表项目(续)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0,589,680	22,993,285	(2,403,605)	-10%	主要由于本集团归还短期借款金额大于新借入金额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	47,855	(39,296)	-82%	主要由于公司本年期末期货合约未平仓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35,995	318,703	317,292	100%	主要由于公司本年计提的部分工资未发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0,408,078	3,277,931	7,130,147	218%	主要由于本年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873,697	110,283	10,763,414	9760%	主要由于本年发行了 107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8,807,664	25,899,249	(7,091,585)	-27%	主要由于本年还款金额增加所致。主要是本年偿还了部分中期票据所致。
长期应付款	8,916,203	11,905,233	(2,989,030)	-25%	主要由于本集团应付采矿权款项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16,710	25,090	(8,380)	-33%	主要是本年收到的国家投入性质的财政补贴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972	22,660	271,312	1197%	主要由于本年根据所得税准则确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所得税负债为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	34,535	(34,535)	-100%	主要由于本年澳币汇率上升所致。
	(14,093)	(54,926)	40,833	-7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2) 利润表项目

对 2010 年度相比 2009 年度变动幅度达 30%以上，或占本集团报表日利润总额 5%以上的报表项目的波动分析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主要是由于主导产品销售价格回升，且外销量和贸易量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20,994,847	70,268,005	50,726,842	72%	主要由于本集团主导产品销量大幅增加、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188,357)	(69,045,690)	(44,142,667)	64%	主要由于本集团主导产品市场价格回升，销量及单位毛利均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42,304)	(279,344)	(62,960)	23%	主要是本集团主导产品的外销量增加导致有关运费、装卸费和包装费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	(1,573,301)	(1,264,920)	(308,381)	24%	主要由于本集团本期因实施内部离岗退养计划所计提的辞退福利比上年降低，以及本集团本期严格控制日常管理费用开支、采取积极措施压缩各项可控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净额	(2,454,114)	(2,816,198)	362,084	-13%	主要由于本集团本期有息负债规模虽然同比有所上升，但通过优化债务结构，拓展低成本融资渠道，利率较去年有所降低，使得利息总支出与 2009 年相比基本持平；由于本集团本期建成转固项目增加导致资本化的利息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从而增加财务费用约 2.35 亿元；为了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资金需求，本集团降低了资金储备，从而减少利息收入约 0.3 亿元；加大票据的签发和使用，积极利用低成本的票据融资使得本年的增加票据贴息及手续费增加了约 0.35 亿元；由于汇率变动，本年汇兑收益较去年减少了约 0.47 亿元。
	(2,536,001)	(2,169,471)	(366,530)	17%	

四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2) 利润表项目(续)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资产减值损失	(891,099)	(670,226)	(220,873)	33%	主要是本期计提了奥鲁昆项目减值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440	(34,012)	90,452	-266%	主要是本期期货保值业务浮动盈亏。
投资收益	879,072	491,856	387,216	79%	主要是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增加 4.73 亿元，因国贸出售对中国国际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为 1.54 亿元；期货投资收益减少 2.48 亿元。
营业外收入	515,657	199,235	316,422	159%	主要由于本期收到了政府补助及处置固定资产取得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80,486)	(69,832)	(10,654)	15%	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比上年同期增长。
所得税	(411,216)	707,829	(1,119,045)	-158%	主要由于本集团本期扭亏为盈，本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 中国铝业 2010 年年度业绩报告
- 3、 2009 年全年业绩预亏公告
-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5、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8、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 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10、 关于召开 2009 年股东周年大会通知公告
- 11、 2010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 12、 200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 1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14、 关于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政府签署的奥鲁昆项目开发协议的公告
- 15、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及授权延期的公告
- 16、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 17、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的第二次通知
- 18、 停牌公告(重大信息披露)
- 1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 关于收购合资公司 47%股权以开发和运营西芒杜项目的公告
- 21、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
- 2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2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24、 澄清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25、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26、 反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 27、 关联交易公告
- 28、 执行董事辞任公告
- 2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30、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3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董事长：熊维平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我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与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下称本公司）始终坚持企业的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相结合，牢固树立做优秀企业公民的理念，不断追求企业与社会、社区、环境的高度和谐，致力于通过对 ISO26000 标准体系的宣贯培训，提高对国际社会责任新标准的认识水平和执行能力，在国际国内树立优秀企业公民形象。

一、概况

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分别在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主要包括：铝土矿、石灰岩的开采；铝、镁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炭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勘察设计；发电等。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有：氧化铝、原铝、铝材、镓和炭素制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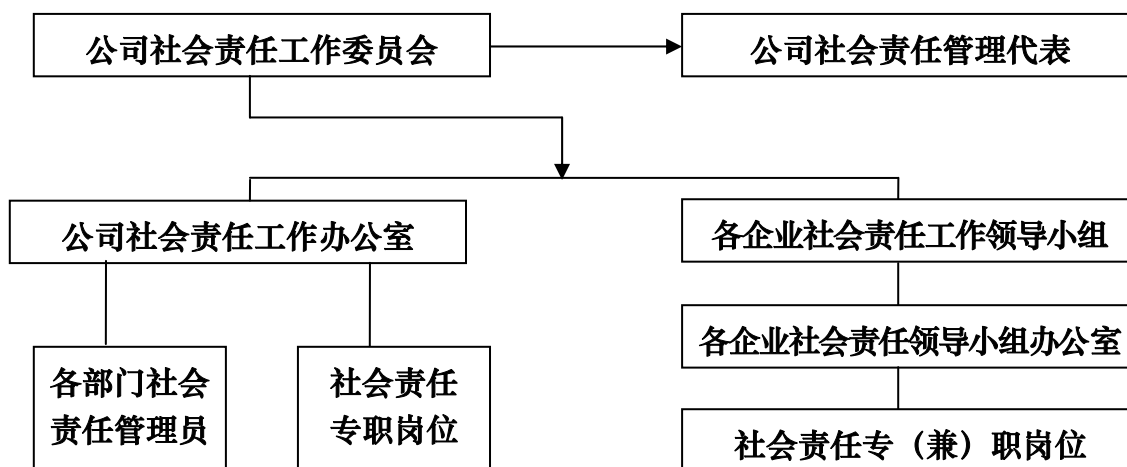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氧化铝、原铝和铝加工生产商，也是全球第二大氧化铝生产商、第三大原铝生产商。

二、社会责任体系

本公司社会责任体系主要包括管理体系、制度体系、信息体系和监督体系。在完善社会责任体系的基础上，制定规划，组织实施，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并接受社会监督。

1. 管理体系。本公司成立了社会责任工作委员会，董事长任工作委员会主任，总裁任社会责任管理代表。公司社会责任工作委员会下设社会责任工作办公室，各成员单位相应设立社会责任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负责组织本单位的社会责任工作。
2. 制度体系。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制度规范，确保管理组织和管理人员进行规范的运作，保证社会责任在管理人员流动变化情况下的正常运作。确定企业社会责任的报告依据、报告周期和发布时间，按制度定期编制社会责任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信息体系。建立公司各级社会责任指标体系，建立社会责任的信息数据库，完善社会责任信息体系。保证社会责任指标、信息的完整、正确与透明。
4. 监督体系。建立履行社会责任的监督体系，形成监督机制。检查评估企业社会责任的政策、措施及其执行结果，查找存在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图



三、科学发展责任

2010 年，全球金属市场宽幅振荡，本公司沉着冷静，以科学的态度积极应对金融危机所带来的一系列复杂的挑战，继续深化管理改革创新，加快全方位深度结构调整和战略转型，全力以赴开展控亏增盈攻坚战。根据“集中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模式，采取了科学有效的应对措施，进一步加强基础管理、控制成本和费用、控制投资、节能减排，使生产经营平稳运行。

1. 在基础管理方面，开展生产运营评价，再造业务流程，启动运营转型，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充分挖掘潜力。加强生产运营分析，提高运营水平，实现生产平稳运行。2010 年，本公司实现氧化铝产量 1013 万吨；化学品氧化铝产量 120 万吨；原铝产品产量 384 万吨；铝加工产品产量 60.5 万吨。

2. 在成本控制方面，把降本指标落实到生产经营的每一个环节和每一个岗位，充分挖掘潜力，加强对标管理，优化技术指标，努力降低各种消耗。2010 年，本公司主要产品的煤炭、燃气、电力等能源消耗均有所降低，其中：单位氧化铝产品综合能耗降低 27kg 标准煤/吨，电解铝产品综合交流电耗降低 191Kwh /吨。

3. 在财务管理方面，加强预算管理和资金运作，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优化库存和采购管理，降低采购成本；加强市场预测和战略合作，优化营销策略，增加营销效益。2010 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210 亿元。

4. 在资源保障方面，加快矿山建设，加大矿石采购和生产力度，提高供矿安全可靠程度及资源综合利用水平。2010 年，获取国内铝土矿资源 9065 万吨，新增铝土矿自采能力 395 万吨，自采矿完成 1273 万吨，同比增长 19.4%。

5. 在科技进步方面，实施新的科技工作管控机制，调整科技项目管理思路，加快成熟技术推广和产业化应用。重点推广了氧化铝生产环节余热

回收节能、氧化铝生产过程中钒回收、在新修槽中全面推广新型结构电解槽、在正常生产槽上采用降低槽电压控制和炭素炉窑烟气余热节能减排等技术，开发了高表面质量低针孔度合金化双零铝箔、1235H14 准宽幅铝箔坯料等产品的产业化转化，取得明显的经济效益。2010 年度公司共申请专利 176 件，其中发明专利 89 件；授权专利 211 件，其中发明专利 82 件；专利的国际申请 3 件。

四、环境保护责任

本公司始终坚持“节约发展、清洁发展”的原则，积极推进清洁生产，大力发展低碳经济。本公司积极组织清洁生产审核，各企业全面开展了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本公司电厂锅炉脱硫设施装备率为 100%；氧化铝生产熟料窑、焙烧炉、炭素焙烧炉均采用静电除尘技术；电解铝厂同步建设烟气净化系统，采用氧化铝干法吸附净化技术，粉尘排放优于国家标准。主要废气、废水污染排放口配备在线监测装置，巩固了工业废水零排放成果；新型结构电解槽技术在公司的成功推广使用，为公司推进清洁生产水平，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供了新的探索途径。

本公司以两种不同类型的赤泥进行了回收铁的研究，在关键技术领域取得重要进展，推进了赤泥综合利用，努力消减拜耳法赤泥堆存。

2010 年，本公司新增复垦面积 631 亩。截至 2010 年底，本公司累计完成矿山复垦面积达 20935 亩。

五、安全保障责任

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按照公司年度和年中工作会议安排，落实各项工作措施。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规程规范；组织全面开展反违章活动；持续改进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体系绩效；加强培训教育，全面提高职工的综合安全素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演练；推进安全文化建设，营造安全文化氛围等。

本公司在总部设立有安全环保健康部，统筹负责本公司的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2010 年，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29 起，工亡 3 人、重伤 1 人、轻伤 29 人，十万人死亡率为 2.61，千人负伤率为 0.26。全年累计开展应急演练 300 余次，安全生产继续保持平稳势态。

六、节能减排责任

本公司着力调整工艺结构，强化工艺节能，依靠科技创新，减少污染物排放。巩固工业废水零排放成果，加大工业废水的重复利用。

2010 年，氧化铝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4%，铝锭综合交流电耗同比下降 200kWh/t，铝材综合能耗同比下降 11.13%，发电标煤耗和碳素综合能耗均同比降低 0.73%。2010 年累计同比节能 46 万吨标煤。二氧化硫、COD 排放总量较计划值分别下降 11%、38%。

七、员工权益责任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秉承员工与企业“和谐共生、共同发展”的人本管理理念，为员工提供平等的择业机会与施展才华的发展舞台。重视安全，关注健康，不断提升员工的工作生活品质；以人为本，公平公正，使员工共享改革和发展成果；重视人才，培养能力，为员工创造充分施展才能、提升人生价值的机会和平台；面向市场，创新机制，关注员工付出与回报的匹配；依托企业，共同发展，为员工创造多通道的职业成长空间。

2010 年，员工培训率达 90%以上，有效提高了生产一线操作员工的综合技能素质，为本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和人才保证。

本公司各企业坚持定期召开职代会，对涉及员工劳动关系、工资福利和社会保险等方面的事项，通过平等协商、公示告知程序，进行公布，规范了管理行为，员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了 100%，及时续签率 100%；其中签订长期和无固定期限合同的达到 96.65%。

本公司禁止在招工、薪酬、福利、晋升等方面出现性别歧视、民族歧视、种族歧视、宗教歧视、生理歧视，保证公平、公正；公司杜绝使用童工，从未安排未成年人从事禁忌劳动；公司禁止企业对员工骚扰、虐待与体罚；公司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障基金，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员工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时间，对特殊环境（夜班、高温、低压、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的环境）下工作的员工给予特殊津贴和休养；公司禁止拖欠员工工资。

八、相关利益责任

本公司坚持遵循“诚信为本、回报至上”的经营理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

本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坚持客户第一，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崇尚诚信为本，与客户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倡导服务至上，想客户所想，急客户所急，帮助客户成功。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组织供应合格产品，提高产品质量和销售服务水平，最大限度满足客户的需求。2010年，本公司客户满意度为96%。

本公司在总部设立有纪检监察部，统筹协调公司反腐倡廉建设工作。本公司制订有《述廉议廉工作实施办法》《领导人员廉洁从业实施细则》《惩治和预腐败体系工作规划实施办法》《职工违纪违规处理暂行规定》等反腐倡廉制度，逐步完善反商业贿赂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本公司采取建立电子商务采购平台、网络举报平台、惩防体系建设管理信息平台等措施，加强对日常业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加强对制度、流程执行情况监督检查，为实现“阳光操作”，推进廉洁从业奠定了坚实基础。

本公司在扶贫、救灾、支教、助学、支持公益事业、支援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等方面积极捐款捐物，带动企业所在地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积极推动对口扶贫工作深入开展，促进对口扶贫村镇经济发展；全力参与山西王家岭煤矿透水事故救援；以多种形式全力支援西南地区抗旱救灾；积极投入青海玉树抗震救灾和甘肃舟曲抗洪救灾；积极支持陕西山阳、

子洲、清涧、佳县等 4 个“两基”攻坚县建设希望小学；积极响应“绿化长江重庆行动”活动，支持长江流域绿化造林工作等。2010 年，捐款合计人民币 2192 万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